

彰化縣秀水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十二次臨時會

議 事 錄

彰化縣秀水鄉民代表會 編印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七月

彰化縣秀水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2 次臨時會議事日程表

日期 民國 114 年	星期	別 次	上 午	下 午
			09: 00 — 12: 00	14: 00 — 17 ; 00
07 月 01 日	二	1	報 到、預 備 會 議	
07 月 02 日	三	2	討 論 提 案	
07 月 03 日	四	3	討論提案 、 臨時動議 、 閉幕	
議事大要： 討論本鄉公所提案。				

議事錄

第一次會議

一、時 間：民國 114 年 07 月 02 日上午十一時

二、地 點：本會議事堂

三、出 席：蘇浚豐 蔣憲忠 鄭倫杰 林沛瑩 吳泳慧 張玉龍 梁淑絹 楊
錦發 林澄洋 陳鑲萍 陳昀志

四、列 席：鄉長林英嘉 主任秘書游宗霖 行政主任林俊仁 政風主任陳
文富 主計主任謝瓊慧 人事主任張素綢 民政課長徐尉晏
秘書阮炳煌 社會課長張芷貽 建設課長張志瑋 財政課長
李美玲 農觀課長王中森 清潔隊長曹耀仁 圖書館長陳楚
晴 幼兒園長廖雅倩

五、主 席：蔣主席憲忠 秘書：柯錫昌 錄音：林俊琪 司儀/記錄：
林美芬

六、討論提案：

林司儀美芬報告：

彰化縣秀水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2 次臨時會，7 月 2 日，今日議
程：討問題案，請主席致開幕詞。

蔣主席憲忠報告：

副座、各位代表同仁、秘書、鄉長、各課室主管，大家好，本次召
開本會第 22 屆第 12 次臨時會，為期 3 天，議程主要是討論審議公所提
秀水鄉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請公所將追加減預算資料提至本大會，

各位代表參閱審查，公所各行政單位對於本會意見仍重視研議，意見能有效溝通，共同為秀水鄉建設努力，會議開始，請秘書宣讀公所提案。

柯秘書錫昌報告：

彰化縣秀水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2 次臨時大會議案，號別：第 1 號。類別：主計、財政。提案人：秀水鄉長 林英嘉。案由：為本鄉 114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提請貴會審議。辦法：提請貴會審議通過後，依規定公布並陳報縣府核備。審查意見。大會議決。

蔣主席憲忠質詢：

在主計說明之前，各課室主管有沒有沒到齊的？請主秘回答，我確認一下。

游主任秘書宗霖答覆：

報告主席，有到齊。

蔣主席憲忠質詢：

好，請坐下，請主計說明。

謝主計主任瓊慧答覆：

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鄉長、主秘、各課室主管，大家好！主計室針對本鄉總預算的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做補充報告，請各位代表翻閱追加（減）預算書的總說明，主計室對總說明做重要性的揭露，本年度歲入原預算數 4 億 813 萬 2,000 元，這次淨追加預算數 1,560 萬 9,000 元，在歲出原預算數 3 億 8,933 萬 5,000 元，本次淨追加預算數 1 億 5,781 萬 3,000 元，整個第一次的追加（減）預算的歲入跟歲出差短數是 1 億 4,220 萬 4,000 元，預計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來彌補，詳細的編列情形，請各位代表參閱這本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書，以上報告，謝謝。

蔣主席憲忠質詢：

好，謝謝，請坐下，在審查此案之前，我想先請問鄉長，請問你們所提此案，相關文件與附件都有齊全準備送達本會嗎？請鄉長回答。

林鄉長英嘉答覆：

大會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先進、秘書，以及公所各位同仁，針對這一次的議案，是由上一次 5 月定期會的決議之後，在今天特別請大會召開這一次的會議，以致於上一次的會議一些相關的資料，今天我們的相關課室在各位代表的桌上，都有呈上兩份資料，包括上一次附件 1 整個的金爐的設置地點，以及附圖 2 第四公墓規劃…。

蔣主席憲忠質詢：

好，鄉長請說重點，我想請問，你們有把資料或是附件準備齊全嗎？

林鄉長英嘉答覆：

代表會這邊要求提供的，我們行政單位應該都是有補上。

蔣主席憲忠質詢：

謝謝鄉長，就是都有準備，那本會還有一個很大的疑問，公所提此案的時候，在召開此次臨時會之前，資料是甚麼時候送達本會的？行政或是主秘，你們看誰要回答，我所說的是，你們提供的資料，在召開此次臨時會的前幾日，將此案公文、資料、附件送達本會，請主秘或行政回答。

林行政主任俊仁：

跟貴會報告，相關的公文跟本次的追加（減）預算，都隨同公文一起送達，至於正確的時間…。

蔣主席憲忠質詢：

隨同公文，所以我想知道你們是在幾日前送達本會的？

林行政主任俊仁：

那主席，容許我查一下公文的發文日期。

蔣主席憲忠質詢：

你們幾日送達的會不知道？來，你過來，秀水鄉代表會議事規則，第 8 條第二項，請你宣讀。

林行政主任俊仁：

第 8 條第二項，鎮公所提案，以所函提出。前項提案均應於大會開會五日前以書面送交本會彙辦，於開會三日前分送鎮公所、各代表。但經大會同意之緊急提案不在此限。

蔣主席憲忠質詢：

大家有沒有聽到，在開會前 5 日必須以書面送達本會，那我現在請問，在此次召開的時候，你們是前幾日送達本會？

林行政主任俊仁：

跟貴會報告，據我所知，我們會在規定的期限內送達。

蔣主席憲忠質詢：

規定你們是在前幾日？

林行政主任俊仁：

前 5 天送達。

蔣主席憲忠質詢：

幾月幾日送達的？主秘你知道嗎？沒關係，行政，我想知道幾月幾日送達的？

林行政主任俊仁：

跟貴會報告，正確的日期的部分，我確認一下發文日期。

蔣主席憲忠質詢：

你需要多少時間可以確認？

林行政主任俊仁：

等一下馬上就可以查。

蔣主席憲忠質詢：

我們全部等候你。

蔣主席憲忠質詢：

行政主任，你那邊有預備的嗎，還是只有這一張而已？這張你宣讀一下，你是甚麼時候發文給本會的，請各位代表回座，代表請坐下。

林行政主任俊仁答覆：

跟貴會報告，公所是在 114 年 6 月 17 日於彰秀鄉行字第 1140009313 號函送至貴會，在函送公文時，就把追加減預算同時送到貴會。

蔣主席憲忠質詢：

那一張給我，謝謝，請坐下，現在就知道環節在哪裡了，公所行政按照既成流程，你們沒有問題，請坐下，在這裡請教副座、各位代表，行政主任說他 6 月 17 日發文給本會的時候，你們手上的議案、案由、重新更改的預算，你們有收到嗎，甚麼時候收到的？還是今天才收到、昨天才看到？請教各位代表同仁，在 5 日前有收到的請舉手，你是要發言還是在 5 日前有收到？沒關係，蘇代表請發言。

蘇代表浚豐答覆：

我在 5 日前有收到追加減預算。

蔣主席憲忠質詢：

公所 6 月 17 日發文給本會的時候，你在今天 7 月 1 日的前 5 天有收到。

蘇代表浚豐答覆：

對，我有收到。

蔣主席憲忠質詢：

好，謝謝，請坐下，其他各位代表，有在 5 日前收到嗎？再請教一下，在 7 月 1 日的前 5 天，有收到的代表請舉手，好，謝謝，表示本會

只有兩位代表收到，在此告訴大家，本席在今日才收到，問題出在哪裡？包括副座也是現在才收到，昨天 7 月 1 日，報到、準備會議，我們就要參閱提案內容，況且議事規則是在 5 日前，我現在才看到，如何有充足時間去審閱？公所再提此案，本席尊重公所提案，配合公所，所以訂於 7 月 1 日召開臨時會議，但今日 7 月 2 日，本席才收到提案正式公文與相關資料，副座也是現在才收到，現場各位代表同仁只有兩位收到，沒有超過半數知道，顯然違反議事程序，違反合理審閱時程，依照議事規則，代表會依法須審慎審議任何提案，應該在提前 5 日讓本席、副座、各位代表參閱，如今嚴重壓縮審議準備空間，任何議案應有充足時間讓本會審閱與準備，方能進行實質討論與合法決議，針對此案擱置再議，秘書宣讀。

柯秘書錫昌報告：

彰化縣秀水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2 次臨時大會議案，號別：第 1 號。類別：主計、財政。提案人：秀水鄉長 林英嘉。案由：為本鄉 114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提請貴會審議。理由：一、依據預算法第 79 條規定辦理。二、茲因上級機關補助及業務上所需而依法補列追加（減）預算之收支，敬請惠予審議。辦法：提請貴會審議通過後，依規定公布並陳報縣府核備。審查意見：主席裁示，擱置再議。

蔣主席憲忠質詢：

下一個議程。

林司儀美芬報告：

臨時動議。

蔣主席憲忠質詢：

現在接近中午了，審查議案的時間不充足，進入臨時動議的時間也不充足，今天會議先到此，休息。

第二次會議

一、時 間：民國 114 年 07 月 03 日上午九時

二、地 點：本會議事堂

三、出 席：蘇浚豐 蔣憲忠 鄭倫杰 林沛瑩 吳泳慧 張玉龍 梁淑絹 楊
錦發 林澄洋 陳鑲萍 陳昀志

四、列 席：鄉長林英嘉 主任秘書游宗霖 行政主任林俊仁 政風主任陳
文富 主計主任謝瓊慧 人事主任張素綢 民政課長徐尉晏
秘書阮炳煌 社會課長張芷貽 建設課長張志瑋 財政課長
李美玲 農觀課長王中森 清潔隊長曹耀仁 圖書館長陳楚
晴 幼兒園長廖雅倩

五、主 席：蔣主席憲忠 秘書：柯錫昌 錄音：林俊琪 司儀/記錄：
林美芬

六、討論提案：

林司儀美芬報告：

彰化縣秀水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2 次臨時會，7 月 3 日今日議程：
臨時動議。

蔣主席憲忠報告：

副座、各位代表同仁、秘書、鄉長、各課室主管，大家好，會議繼續，臨時動議，有要發表政見、意見，有任何要質詢的地方，都可以在臨時動議提出發表，請各位把握時間。

蔣主席憲忠報告：

副座，請發言。

鄭副主席倫杰質詢：

謝謝主席，鄉長、主席、各課室課長、各位代表同仁，大家好！我們的 PPT 裡面有顯示秀水公園一些遊樂設施，目前還是這種狀況，已經很久了，比照我們今年代表會國內經建考察，去考察我們縣內某鄉的公園遊樂設施，秀水鄉的遊樂設施顯然看起來，我覺得不合格，不管是遊戲的安全性或是娛樂性，我覺得差的有點太多了，而且一、兩年前都有發生安全的事件，公所應該也早就知道了，這個案件的發展我們就不予置評，現在針對遊樂設施以及公園的整體規劃，我們來做一個探討，請問鄉長，針對秀水公園的設施安全管理問題，以及未來有沒有甚麼改善的計畫，請鄉長詳細做一個報告，好嗎？

蔣主席憲忠報告：

請鄉長答覆。

林鄉長英嘉答覆：

大會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先進、秘書、公所同仁，針對副主席所關心的秀水公園裡面的設施，站在公所的立場當然希望將兒童設施規劃為區域性，目前秀水公園裡面，圖檔裡面看到的部份，因為我們兩案國賠案件，目前已經過調解，包括法院的判決後，已逐步結案，等到結案之後，我們會將上面的設施全部移除，讓秀水公園重新回歸成一個公園，沒有體健設施，包括裡面的籃球場，還是會維持原有的籃球場，空地的部分，提供民眾可以在那邊打太極拳，或是舞蹈班，以及其他早上做運動的，將這些兒童休閒器具，全部規劃在龍騰公園，龍騰公園目前規劃兩期的設施，第一期的設施已經完成，第二期的設施已經發包，今年度會來執行，日後將龍騰公園作為一個兒童休閒公園，以上報告。

鄭副主席倫杰質詢：

那我再請問一下，既然鄉長有所規劃，那我們就探討龍騰公園，龍騰公園的規劃案，之前代表會好像也沒有接收到這個訊息，我想請問鄉

長，龍騰公園的規劃有沒有向上級、縣政府，或是中央主管機關申請經費補助，這是第一點，再來就是整個規劃案在哪裡，經費從何而來，請問鄉長，可以回答嗎？

蔣主席憲忠報告：

請鄉長直接答覆。

林鄉長英嘉答覆：

再次向大會報告，目前龍騰公園的經費有礙於土地的問題，它並不是公園預定地，所以有一些設施要向中央或是彰化縣政府要求補助的話，是沒有辦法的，目前第一期以及第二期的費用，都是花費本預算，是我們去年跟今年度的結餘款，以及所有鄉內經費來做這個設施，分成兩年來使用，包括裡面有代表的建議款以及公所的結餘款來做成的，以上報告。

鄭副主席倫杰質詢：

那龍騰公園的部分，不管是一期、二期，都跟我們的本預算裡面，有一個「轄內公園環境改善工程款」，工程 20 萬，公園管理設施及機械保養養護 30 萬，所以跟這個科目沒有關係，是不是這樣？請業務單位，建設課。

張建設課長志瑋答覆：

主席、副座、秘書、各位代表先進、鄉長、主任秘書、各課室主管同仁，大家好！有關於這筆經費的來源 30 萬，主要是因為秀水有 10 個公園，所以目前這筆經費是用於一般的水電及養護部分，至於這個經費來源主要是由其他公共工程的 1,800 萬裡面的結餘款部分，還有代表建議款的部分向下支出，以上報告。

鄭副主席倫杰質詢：

那一期、二期的總經費，大概多少？

張建設課長志瑋答覆：

跟副座報告，二期經費的預算金額，我們這邊原本是匡列 535 萬的結餘款，後續有擴充經費的話，可能要再查詢一下。

鄭副主席倫杰質詢：

本席倒是覺得，剛才鄉長有說，龍騰公園是屬於殯葬用地，如果我們把它申請更改為公園用地的話，有沒有困難，為甚麼不朝著正常化來規劃使用？

張建設課長志瑋答覆：

跟貴會報告一下，因為去年國土計畫法準備要實施了，所以先行放緩把殯葬用地改為公園用地，目前先放緩的話，或許可以朝向先變更，後續比較容易爭取到經費，可是不曉得國土計畫法何時會正式實施。

鄭副主席倫杰質詢：

已經延後實施了，那我們應該在這段時間趕快努力把它變更為公園用地，以後向中央爭取經費才會有憑有據，對不對？我們去考察，田尾的公路花園那個公園，那才叫真的公園，不管是兒童遊樂設施或是體育設施，老實說都規劃得很好，他們的安全措施也做得很好，那才是整體規劃，我覺得必須要有整體規劃才能達到那種水準，如果只是一期、二期這樣，整個規劃很難做一個整體連貫性的建設，本席覺得，後續我們建議鄉長，朝著土地使用作變更，這樣未來要做的工作，不管是爭取經費也好，要向中央爭取才會有名目，不會受到各種限制，更何況我們鄉為了納骨塔的工程，財政上也不是很充裕，所以還是建議朝著變更土地，把殯葬用地變為公園用地這個方向來執行，畢竟早晚都要做，為甚麼要拖，拖到哪一天國土計畫法真的要頒布實施的話，我們又會受到很多的法律框架，這是我的建議，感謝各位，我們這一次去做經建考察真的感

受很深，我們鄉內是有土地的，但是因為地目使用不符合，所以很難做有效的發揮，這也是事實，感謝各位，謝謝。

蔣主席憲忠報告：

蘇代表請發言。

蘇代表浚豐質詢：

主席、副主席、秘書、各位代表同仁、公所鄉長、游主秘、這些課長，大家早安！關於龍騰公園，剛才副主席說的，我想要請教建設課長，這個龍騰公園當初我們的經費是由環保局補助的，由空氣品質淨化區的名目補助 3,000 多萬，那這個時間過了嗎？它的補助有一個時間限制，當初是 10 年或是 15 年，過了嗎？我想請教這個問題。

張建設課長志瑋答覆：

跟貴會報告，我大概了解蘇代表的意思，只是因為時間點的部分太久遠，我也沒有接觸過。

蘇代表浚豐質詢：

好，這個可能你不知道，那我來請問游主秘，龍騰公園的部分，環保局制定的期限過了嗎？

游主任秘書宗霖答覆：

主席、副座、鄉長、各位代表先生女士，大家午安！有關龍騰公園空品區的補助，我印象中記得是在民國 99 年、100 年左右完工落成的，如果以現在 114 年的話，應該是已經超過 10 年的使用限制。

蘇代表浚豐質詢：

已經超過 10 年，所以就沒有這個經費可以補助我們，它有限制幾年內不可變更用途，現在可以變更為公園嗎？這個要想清楚，剛才副主席在問，我想這個公園的補助應該是過了，應該要看能不能規劃成公園用地，這是你們要積極推動的，你看 10 年應該是已經超過了，所以要規劃，

副主席講的就是要趕緊規劃，用合法的方式，原本是殯葬用地，應該要看能不能更改為公園用地，因為那邊有超過 3 甲，超過 3 甲就可以申請，對不對，所以要用心，不要等到這些代表問，我們代表看別鄉鎮，人家做的那麼好，不像我們，龍騰公園的用地是殯葬用地，你們應該自己要想，時間到了，就要去做變更，這是第一項，課長，你後來才來的，你不知道，所以要趕緊將龍騰公園的土地作變更，這是副主席剛才所建議的，這樣說也對，所以我才會先問你，這個時間過了嗎，那既然已經過了，就 OK 了；再來剛才說的秀水公園，有 3、4 個盪鞦韆、搖籃、木馬，跟單槓，總共 4 樣，現在都用黃色封鎖線圍起來，我有聽鄉親在說，這個案子有發生安全問題，我請教一下，因為問課長它可能也不知情，我來請教游主秘，這個案子結案了嗎？

游主任秘書宗霖答覆：

報告貴會，目前這兩個國賠案件，都是近期才剛結案的。

蘇代表浚豐質詢：

有沒有結案？

游主任秘書宗霖答覆：

有。

蘇代表浚豐質詢：

為甚麼鄉長說還沒結案？很奇怪，已經結案了不是嗎？

游主任秘書宗霖答覆：

跟貴會報告，目前這兩個案子，其中有一案是法院這邊有做判決，兩造也都未提上訴，所以後續會由公園投保的意外責任險，來做相關理賠。

蘇代表浚豐質詢：

理賠好了嗎？

游主任秘書宗霖答覆：

還沒完成，目前還在做接洽，判決的部分是已經確定了。

蘇代表浚豐質詢：

後續有要理賠給他嗎？

游主任秘書宗霖答覆：

現在有在接洽了，應該近期可以完成。

蘇代表浚豐質詢：

原來是這樣，因為你跟我說剛發生，在訴訟當中，我有聽到風聲，不知道到底理賠了嗎？所以我前面才會問你是還沒理賠還是怎樣。

游主任秘書宗霖答覆：

快了，在進行式。

蘇代表浚豐質詢：

好，謝謝，那理賠之後，應該怎麼處理，趕緊把那 4 項設施，剛才鄉長有說，要把它撤掉或是怎樣，要趕快處理，不然圍起來這樣真的是不好看，那邊附近的百姓都在說：「秀水鄉公所是怎樣，沒錢嗎？不然那個四周圍怎麼都圍起來，如果沒錢可以修理，你們代表會要趕快准許他們預算！」我說：「不是喔！你們誤會喔，這個是有問題，有發生一些公共安全的事件。」因為百姓不知道，所以會罵說：「這個東西怎麼會這樣七零八落，都不修理！」這個會影響到公所，所以藉由這個機會，我們了解之後，百姓在詢問我們就可以告訴他，因為這個還沒有完成理賠，藉由這個機會我們互相探討一下，因為我之前聽到的是已經理賠好了，現在聽游主秘說才知道還沒，當然是要趕快把這個案件處理好，讓它結束，以上報告，謝謝。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銜接這個問題，我請問一下鄉長，現在我們看到的照片，當時是因為發生事故所以才用封鎖線，對嗎？鄉長，我問一下，你知道嗎？

林鄉長英嘉答覆：

好，向大會報告，我印象中，上一次的定期會下鄉考察就有看到這樣東西了，上次去的時候所有的安全圍籬就有圍起來了，上一次的定期會就已經發生了，而且是兩件的國賠案件。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兩件國賠案件都是秀水公園嗎？

林鄉長英嘉答覆：

對，法院的判決下來之後，保險公司跟他們做協商及理賠，理賠金到目前還沒結案，我們還沒有給他們，所以一定要維持目前的狀況，萬一對方向再提出上訴的話，我們才有依據，所以在告一個段落之後，絕對會迅速的將這些遊憩器具移除，以上。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所以鄉長，當時發生到現在，管制設施使用從當時到現在，總共多久了？

林鄉長英嘉答覆：

這個時間可能要請業務單位來回答。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好，建設課長，這部分你比較晚來，你知道嗎？如果你知道你回答，如果你不知道就請主秘回答。

張建設課長志瑋答覆：

建設課這邊報告，民眾他有去申請國賠，我們是依據國賠的拒絕理賠下來的時間…。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我剛剛所提問的是，從事發管制設施到現在，距離多久時間了？

張建設課長志瑋答覆：

大概是 112 年 9 月份左右。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請問現在是幾年？

張建設課長志瑋答覆：

現在是 114 年 7 月份。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所以兩年了，距離兩年的時間，是哪個環節或是效率有問題？事發到現在，你們的設施管制到現在，也要兩年了，還是沒有一個妥善的結果嗎？

張建設課長志瑋答覆：

跟各位報告，最主要的原因，是因為國賠案件，法院受理中，證據必須先保全，目前有跟對方接洽，他已經同意理賠了，理賠後，最近一兩天我們會請廠商做拆除作業，以上報告。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確定理賠了？

張建設課長志瑋答覆：

昨天有接洽，他已經同意不上訴，也提供一些相關的匯款資料，近日會送來公所。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那等同結案嗎？

張建設課長志瑋答覆：

應該要等確定把保險公司以及公所這邊的自付款 1 萬元全部理賠後，才算正式結案。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那公所這邊有沒有密集的規劃，修繕、改善設施的想法？

張建設課長志瑋答覆：

跟各位報告，這些設施都是在兒童遊戲法成立之前，所設立的遊樂設施，目前這些設施都是不符合規定的，有一些安全距離以及軟墊都沒有符合規範，現況也無法移除，所以目前朝向把有疑慮的部分先移除，後續在做整體規劃。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目前規劃設施管制的部分，封鎖線管制使用，大概甚麼時候可以解除，正常使用？主秘，你先坐下沒關係。

張建設課長志瑋答覆：

跟各位報告，今天跟明天預計廠商進場，大概就會把 4 項設施全面移除。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為甚麼這麼剛好，今天我們在質詢、提出疑問的時候，你們才要有所作為呢？今天如果我們沒有提出疑問，你們公所就都無所作為了嗎？而且事發至今，112 至 114 年，已經兩年之久，在之前會議上也有催促、建議公所，怎麼現在提問的時候，你們才要說今天跟明天會準備拆除、準備解套管制設施？請回答，有辦法回答就回答，沒辦法就主秘回答。

張建設課長志瑋答覆：

因為這一件目前是法院有請他必須在 6 月 24 日前，提出是否上訴，我們是等法院正式結案，對方沒有要上訴後，才找律師以及我們這邊的保險業者去進行後續的理賠動作，所以以時程安排來說，是差不多在這個時間點，以上報告。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主秘，我想要知道為甚麼這麼剛好，我們今天提出你們就馬上說明天要去拆除？為甚麼那麼巧合、剛好，我們今天如果沒有提出，你們就無所作為嗎，我的重點是在這裡。

游主任秘書宗霖答覆：

跟貴會報告，其實這部分拆除改善的案件，建設課在近期都有在簽辦當中，期程也都有做安排，不是因為今天貴會在質詢才要立即處理，其實都有在做工作期程的安排。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就是那麼巧合就對了，主秘，這是不是表示最近，現在 7 月初，表示在 6 月份的時候你們就已經都知道可以拆除管制了？

游主任秘書宗霖答覆：

跟這個部分因為法院判決，有請對方在 6 月 24 日之前，如未提起上訴，公所這邊有正式收到法院的確定判決…。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你們甚麼時候收到，幾月幾日收到的？

游主任秘書宗霖答覆：

確定判決證明書應該是近期收到的。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近期我想知道是幾月幾日收到的。

張建設課長志瑋答覆：

跟貴會報告，我修正一下，法院判決是 4 月 22 日。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我是說判決你們甚麼時候收到的？

張建設課長志瑋答覆：

我們正式收到是 4 月 25 日。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好，那表示你們 4 月的時候收到，你們就知道設施管制的部分，可以解除那些封鎖線了嗎？

張建設課長志瑋答覆：

跟貴會報告，4 月 25 日收到文後，我們雙方都可以提起上訴，只是我們在等待對方，因為公所目前是尊重法院判決，等法院正式說對方沒有要上訴後，等正式公文收到後，我們才跟對方接洽後續理賠事宜。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在你知悉的時候是何時？

張建設課長志瑋答覆：

我們這邊收到的公文大概是在 5 月中上旬。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那 5 月距離現在，這段期間你們怎麼沒有作為，為甚麼這麼剛好，今天質詢就說明天要拆除，明天開放管制？公所也不可以這樣，平常代表在建議，鄉民跟我們反映，我們跟公所建議的，你們都很散漫，不太想動作，都要等到開會質詢你們的時候，才要說：「我們明天要用、後天要用。」這是行政效率的問題，還是你們首長有要求，你們卻沒有做到？也無關緊要的，而且你們這個封鎖管制的時間，已經持續兩年之久，形同廢墟，我們在上禮拜 6 月 23 日，也有去田尾公園那邊考察，相信一半以上的代表們都有在那邊看到，他們的公園設施、安全措施、地上的軟墊、一些安全防護，都做得非常好，而且很美觀，也有帶動地方的經濟繁榮，還有成為地方景點，當時本會也有邀請鄉長，鄉長因為公務繁忙，不然本來有邀請鄉長一同前往考察，鄉長如果你忙的話，看要不要派公所人員一同前往，你們也不要，我是建議鄉長或是你們可以派人去田尾公園那邊參觀一下，看看別人的公園，再看我們自己的，我們的公

園，不要說跟田尾公園，我相信跟很多公園都無法比較，比較起來我們的就形同廢墟，還經過管制、安全、事故糾紛的問題，一直督促你們、催促你們要改進，你們卻一直牽拖理賠、結案的部分，你們事先就知道了，已經拖了那麼久，你們一知道就要馬上解決，該解除的就要解除，該結案就要結案，封鎖線該移除就要移除，危險的設施該拆除就要拆除，要重新維護就要維護，怎麼一直拖延？除了這些因為結案的問題，調解理賠的問題，其他設施有需要維護的地方，建設課課長你知道還有哪些嗎？

張建設課長志瑋答覆：

跟貴會報告，目前這幾件國賠案件下來的話，我們會針對鄉內的公園去做整體的檢測，現在相關的防護，該有的都有了，封鎖線移除的部分，就…，對，以上。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我剛剛是說，除了你們在牽拖的，有關結案及理賠與否的設施管制之外，還有沒有其他設施需要維護、維修、養護的，還有沒有？

張建設課長志瑋答覆：

跟貴會報告，目前是都沒有了。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好，那請問課長，轄內公園環境改善工程，你們經費編列多少？主秘，請坐下。

張建設課長志瑋答覆：

跟貴會報告，目前轄內公園總共有 10 個，在公園維護支用費大概是 100 萬元，公共設施維護費的部分是 30 萬元。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還有沒有？

張建設課長志瑋答覆：

沒有，以上。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還有辦理轄內公園環境改善工程的 20 萬元，有沒有加進去，請問課長，總數是多少？

張建設課長志瑋答覆：

跟貴會報告，總數是 130 萬元。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課長你再說一次，總數是多少。

張建設課長志瑋答覆：

跟貴會報告，在 114 年度總預算的 181 頁，一般事務費是 100 萬元，設施及機械設施養護費是 30 萬元，總數是 130 萬元。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這樣好像也有少報，還有剛剛我說的轄內公園環境改善工程有一個 20 萬元，是不是有少報？

張建設課長志瑋答覆：

跟貴會補充一下，確實在公共工程的部分還有 20 萬元的公園環境改善。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所以少報 20 萬，這樣總數是多少？

張建設課長志瑋答覆：

總數是 150 萬元。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我想請教一下，這 150 萬元等於都沒有用到嗎？

張建設課長志瑋答覆：

跟貴會報告，目前 100 萬元的部分…。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150 萬元。

張建設課長志瑋答覆：

沒有，我先針對一般事務費 100 萬元的部分，我們會每年度發包開口合約，去針對樹木修剪還有整個環境整理的部分，那個 100 萬元的用途是在這邊。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是公園維護雜支的部分？

張建設課長志瑋答覆：

對，另外 30 萬元的部分，承如剛剛講的，目前轄區內總共 10 個公園，一些水電維護、基本設施維護，是用這 30 萬元的部分，另外 20 萬元的公園環境整體的這個部分，也是承如剛剛講的，除非公園設施真的不足的話才會由這邊去支應。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所以是有用到嗎？

張建設課長志瑋答覆：

有。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我說的是，除了一些設施管制之外，其他的任何公園的設施有沒有甚麼問題去維護、修復，還是都正常使用？

張建設課長志瑋答覆：

其他公園的話，基本上都是體健設施還有樹木修剪的部分而已，目前都正常使用中，其他遊樂設施…。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樹木修剪的部分，是你們處理還是清潔隊？

張建設課長志瑋答覆：

公園內部樹木修剪的部分，是由建設課。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所以你的意思是，除了設施管制以外的器材，其他都正常？

張建設課長志瑋答覆：

我們這邊每個月都有定期去檢測，目前體健設施都是正常使用中。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那安溪那邊的公園的器材完全都正常使用嗎？

張建設課長志瑋答覆：

針對安溪村的話，有南北兩個公園，今年度也針對一些軟硬體設施、沒有地墊的部分，也有補足了。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那裡有一個獅子會館吧？我的意思是獅子會館那邊的公園的設施，全部都可以正常使用嗎，還是…？請你回答。

張建設課長志瑋答覆：

那邊的公園，目前的設施全部都正常使用，另外一側的公園，還有一個搖搖椅，也是目前要移除的項目。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那個搖搖椅也是在安溪這邊的這個嗎，可以給我看一下嗎？

張建設課長志瑋答覆：

我們總共有兩個搖搖椅，一個在秀水，一個在另外一邊。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所以環境維護還有公園改善工程、設備養護這些經費，總共加起來150萬元，都足夠你們去維護一些運動設施及遊戲設施，是不是？

張建設課長志瑋答覆：

跟貴會報告，這些項目裡面，包含龍騰公園的草皮修剪、生態池的維護的部分，所以也不是只有公園設施的遊具而已。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我是認為你們要加強去巡視，因為我們有前例、有安全疑慮，所以我認為你們要加強巡視、巡邏，該改善就要改善，安全性以及安全措施，該注意的就要注意，不要等到事情發生了之後，才亡羊補牢，為時已晚；其他的部分，各位代表有沒有異議？所以除了那些管制之外，其他都可以正常使用？

張建設課長志瑋答覆：

是。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建請公所對於鄉民公共事務應有的作為，要積極改善及維護，讓民眾可以安全使用公共設施，避免再發生公安事件，除了這些安全疑慮，美觀的部分也請相關單位加強，課長請坐下，剛才鄉長在說，預算用我們的經費，那關於龍騰公園的部分，剛才有提到，龍騰公園那一塊地是殯葬用地，剛才鄉長是這麼回答的，那鄉長剛才的意思，是殯葬用地沒辦法向縣府及中央申請補助，鄉長，你的意思是這樣嗎？目前的意思是這樣，因為是殯葬用地，所以沒辦法向縣府及中央申請補助，這一片土地很大，維護、維修設施，我相信也需要很大的經費，如果這樣，公所為何不規劃土地變更，讓它符合地目，依法定行政程序去做變更，這樣就能與上級爭取補助經費，完整的規劃完善的公園設施，也可以節省鄉庫的經費支出，請問鄉長有沒有甚麼想法及做法？請直接答覆。

林鄉長英嘉答覆：

再次向大會報告，剛才講的龍騰公園，包括 10 年前的空氣品質淨化區的管制，當然這個期限已經過去了，大家關心的公園用地變更的問題，它的程序該如何變更，我等一下請主秘向大家報告，其實早期就有想要這樣做，假設我們可以向中央或縣府要求補助經費來建設地方，我相信在座都非常願意，既然在申請的程序上可能會有一些時間，拖延的部分我等一下請游主秘向大家報告，報告整個程序是如何申請。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主秘，請說明。

游主任秘書宗霖答覆：

跟貴會報告，有關殯葬用地要變更成公園的部分，後續要由公所這邊編列預算，再提出申請，依照以前其他案子變更的期程，快的話大概也要一年至一年半左右的時間，公所針對有關龍騰公園地目變更的部分，後續會再做討論並提出，程序的部分也是要先送彰化縣政府，再送內政部做審議，通過之後再做地目的變更。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主秘，說重點，你們目前有再規劃、進行嗎？

游主任秘書宗霖答覆：

目前沒有。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就是紙上談兵？

游主任秘書宗霖答覆：

目前是這樣。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目前是這樣，這樣有說等於沒說，你們說要節省鄉庫支出。

游主任秘書宗霖答覆：

因為之前是考慮到去年國土計畫法要實行通過，有關地目變更的部分，考慮到國土計畫法通過之後，這些地目及分區的部分，都沒有參考的作用，在中央的審核補助之下，如果國土計畫法實行，就算當時地目變更過也沒有辦法，現在國土計畫法有延後實施大概 4 年左右，以目前要做地目變更的話，其實以目前…。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主秘，反正你們現在就是沒有動作及規劃，對嗎？

游主任秘書宗霖答覆：

目前還沒有，是因為之前考慮到國土計畫法要實施上路的關係，所以才沒有做地目變更編定。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副座請發言。

鄭副主席倫杰質詢：

主秘，你以國土計畫法來解釋這些，我沒有辦法認同，任何法律的實施，只要我們在法律實施之前提出申請，就已經成案，那個案子還是會繼續走下去，所以你不能說國土計畫法可能在甚麼時候實施，然後我們這個土地變更的計畫就不去做，等到國土計畫法實施後，你被框住根本沒有辦法動，而且空氣品質淨化區早就已經過了管制的期限，已經 10 多年了，管制是 10 年，就算你沒有打算在那邊做開發，土地變更只是行政程序的問題而已，是公所要不要做、有沒有想到要做，你之前都沒有想到要做，現在才用國土計畫法當藉口，我無法認同，這是一點，還有，我再請問主秘，就算管制期限還沒到，但是我們沒有做土地變更使用的話，我們走行政程序把土地變更，好像也沒有衝突，這個有衝突嗎？

游主任秘書宗霖答覆：

跟貴會報告，目前國土計畫法是延後實施，如果國土計畫法如期上路的話，就沒有所謂變更編定的問題，因為在地籍謄本上面也看不到殯葬用地的部分。

鄭副主席倫杰質詢：

所以就是等國土計畫法通過之後，殯葬用地的限制就沒有了。

游主任秘書宗霖答覆：

國土計畫法上路的話，它是以現況去做認定。

鄭副主席倫杰質詢：

這一點我倒是可以理解，但是這樣就會限制我們的發展，我們在那邊等國土計畫法，會限制了我們這幾年的發展，對不對？所以要怎麼平衡，而且你要想，鄉長有任期制，我相信鄉長在這個任期內，會想做很多工作，但是因為這樣，我們只是走一個程序，把它變更完成，鄉長就可以做很多事情，我們可以向中央及縣府爭取，爭取 1 億元和 500 萬元的經費，做出來的規模是差很多的，所以我是覺得，既然國土計畫法還沒有實施的確定日期，殯葬用地的土地變更程序還是要走，這是我的建議，謝謝。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鄉長，你補充說明。

林鄉長英嘉答覆：

再次發言，感謝副主席，包括大會對龍騰公園土地變更的問題，既然中央確定國土計畫法延後實施，不管是在未來 4 年也好、6 年也好，剛才主秘說的，國土法實施之後，以現況來編定，表示地目裡面，就不是殯葬用地或是公園用地，就都沒有了，會以現況來做編定，既然國土法已經確定延後實施，那我們近期之內，再向彰化縣政府提出龍騰公園的地目變更，以上報告。

蔣主席憲忠報告質詢：

好，主秘請坐下，鄉長的補充說明，大家有甚麼意見嗎？本來要討論的部分，想說今天中午之前可以討論完，但是時間延誤，我們先到這邊，中午休息，下午兩點繼續開會，謝謝。

第三次會議

一、時 間：民國 114 年 07 月 03 日下午二時

二、地 點：本會議事堂

三、出 席：蔣憲忠 鄭倫杰 林沛瑩 吳泳慧 張玉龍 梁淑絹 楊錦發 林澄洋 陳鑲萍 陳昀志

四、列 席：鄉長林英嘉 主任秘書游宗霖 行政主任林俊仁 政風主任陳文富 主計主任謝瓊慧 人事主任張素綢 民政課長徐尉晏 秘書阮炳煌 社會課長張芷貽 建設課長張志瑋 財政課長李美玲 農觀課長王中森 清潔隊長曹耀仁 圖書館長陳楚晴 幼兒園長廖雅倩

五、主 席：蔣主席憲忠 秘書：柯錫昌 錄音：林俊琪 司儀、記錄：林美芬

六、討論提案、臨時動議、閉幕：

林司儀美芬報告：

7 月 3 日下午繼續開會，臨時動議。

蔣主席憲忠報告：

會議繼續，大家午安！在會議繼續之前，我請問鄉長，你是否知道在地歌手吳美琳出唱片專輯？請鄉長回答。

林鄉長英嘉答覆：

針對主席的問題，目前沒有聽到，當然我對藝界包括歌唱藝界方面的資訊可能會比較不足，所以目前我是否知道的話，我還不曉得，以上。

蔣主席憲忠報告：

我們適逢議會，剛好在地歌手有出專輯，今天來拜訪本會，不然我們請吳美琳列席。

吳歌手美琳：

蔣主席、鄭副主席、在座所有代表、林鄉長、在座所有主管哥哥姐姐，大家好！我是吳美琳，謝謝！今天真的非常高興，剛好來找主席拜會一下，剛好代表會開會，主席特別照顧在地的孩子，說：「美琳剛好今年發行新專輯，藉由今天代表會開會期間，讓美琳有這個機會在此介紹自己的新專輯。」謝謝。今天真的非常開心，因為在地的孩子從小時候 3 歲開始唱歌，到現在已 23 歲了，終於在今年發行自己的第一張專輯「圓夢」。主席也特別照顧在地的孩子，一定要特別捧場，也買了 100 張送給 18 個社區，並說：「自己的孩子要宣傳一下。」也感謝副主席還有淑絹代表，她也有特別在此介紹，特別照顧在地的孩子，所以今天真的非常感謝。自以前美琳從華龍國小和秀水國中，到現在已經大學畢業，以前受到諸多照顧，謝謝。

蔣主席憲忠報告：

好，謝謝美琳，請坐下。吳美琳是我們秀水鄉在地的孩子，在地子弟，她剛才也有說從 3 歲就開始上節目了，在歌唱比賽當中，在心路歷程、磨練、奮鬥學習那麼多年，終於在上個月發行個人專輯。秀水鄉有很多在地的藝文歌手，包括其他鄉鎮的一些藝文歌手都受到地方的支持、鼓勵，才能大大宣傳、推廣，才有今日的成功，除了她自己的努力，在地也要多多支持。剛才在問鄉長的時候，在地歌手出專輯，鄉長竟然不知道，是不是公所對地方有多才多藝的藝文歌手、人才要多加去推廣、宣傳？是不是公所團隊能夠多多重視這方面多才多藝的人才？希望在本鄉各項活動或社區活動中能多多做個推廣。我相信吳美琳也非常樂意配合我們在地的一些長輩的指教、指導，也希望她的歌聲、才藝為地方帶

來多元化的資訊、才藝與表演特色。當然我們地方上不只推動地方建設、為民爭取福利、為民喉舌，在這方面在地歌手的藝文也可以多多支持、推廣，讓地方的人才能夠發光發亮。在此發表完，請問鄉長有什麼想法？請鄉長做個回答。

林鄉長英嘉答覆：

向大會報告，主席要我回答的是回答她的唱片出了，我為什麼不知道嗎？

蔣主席憲忠報告：

你剛才已經有回答不知道，我是說剛才我說完之後，是不是可以多多為她做個推廣和宣傳？

林鄉長英嘉答覆：

再次向大會報告，針對鄉內的一些歌手或者是藝文，包括對外參加比賽，都表示歡迎，也非常替他們高興，當然今天有沒有出唱片，如果吳美琳來到公所：「某人，我要出唱片。」我如果不知道是我的過錯，當然我對於藝界包括對地方的比如唱歌方面或者是在整個歌唱界、藝界的部分，可能資訊較不充足，日後也請吳美琳能多多向公所提供一些意見或者是訊息，以上報告。

吳歌手美琳：

謝謝鄉長。

蔣主席憲忠報告：

好，請公所團隊、各位代表同仁對於地方的人才能夠多多支持、宣傳，包括有關公所任何公益活動、地方活動、社區活動，包括聖誕節也可以特別邀請她來做個表演、發表，這個部分之前好像有講過，有跟公所反映過，公所回應的是在元旦嘛？元旦節日活動有請吳美琳演唱，當時公所的答覆好像是說元旦那時主要是歌手演唱，聖誕節是以跳舞為主，

那時候的意思是這樣嗎？鄉長，你那時的意思是？相關單位請回答一下。
承辦單位、相關單位是誰？請回答一下。

張課長芷貽答覆：

主席、副主席、在座的課室主管，大家午安！2024 聖誕節活動去年是由社會課主辦，但當時我還沒有當社會課長，所以詳細的細節部分…。

林鄉長英嘉答覆：

那誰能回答？

張課長芷貽答覆：

元旦的話是農觀課。

蔣主席憲忠報告：

你回答一下。社會課長請坐下。

王課長中森答覆：

跟貴會報告，因為我們兩個活動的主題比較趨於不一樣，我們在聖誕活動的時候是普遍以比較有活力的舞蹈為主；在元旦的話，我們會朝向健行完了以後，我們在休息的時候會比較傾向於歌手為主。所以我們通常在美琳這邊，我們會排在元旦比較多。

蔣主席憲忠報告：

以往這幾年來，元旦活動都是以歌手為主，聖誕節以跳舞為主？

王課長中森答覆：

對，因為聖誕節的節目時間很長，大部分都是社區接力的舞蹈會上，所以我們也會以類似相同的演藝團體為主。

蔣主席憲忠報告：

在此建議是不是在今年的活動或是日後的活動可以對調一下？對調也沒有什麼差別嘛，就是元旦換成跳舞為主，地方社區的志工媽媽跳舞為主；聖誕節換演唱為主。因為兩個活動時間是不一樣的，一個是早、

一個是晚，族群是不一樣的。在聖誕節活動，公所值得稱讚的是每年活動都辦得不錯，也帶動鄰近鄉鎮的一些人潮，況且我們在地歌手吳美琳現在有發表專輯，不只讓我們在地鄉親知道，也讓更多鄰近鄉鎮能夠知道，在此建請公所團隊是否可以去對調一下主題？

王課長中森答覆：

感謝主席的建議，這建議非常好，應該可以研議，我們預期應該會有不錯的結果。

蔣主席憲忠報告：

研議？我是希望今年就可以這樣。

王課長中森答覆：

可以的話，今年應該會排進去。

蔣主席憲忠報告：

有問題嗎？

王課長中森答覆：

現在還很早。

蔣主席憲忠報告：

我知道很早。如果日子太近，你們會說時間不足；如果太早，你說很早。

王課長中森答覆：

我跟貴會報告，有時候演藝人員其實不是我們要或不要的問題，因為很多時候都跟預算還有藝人的檔期有關。

蔣主席憲忠報告：

你說預算的問題，請問一下，我們在地の本預算還有縣府的補助預算總共多少？

王課長中森答覆：

如果以聖誕活動來講的話，我們的自籌款是 70 萬元；去年的話是向縣政府申請 70 萬元，縣政府都有給我們 70 萬元。

蔣主席憲忠報告：

總數多少？

王課長中森答覆：

140 萬元，但那是去年；前年只有 120 萬元。

蔣主席憲忠報告：

今年呢？今年總數多少？

王課長中森答覆：

今年我們也是規劃自籌款是 70 萬元，但是…。

蔣主席憲忠報告：

總數多少？

王課長中森答覆：

沒有辦法確定縣政府要補助多少。

蔣主席憲忠報告：

有沒有超過 100 萬元？

王課長中森答覆：

不一定。

蔣主席憲忠報告：

絕對超過 100 萬元。

王課長中森答覆：

理論上是可以。

蔣主席憲忠報告：

不是理論上，是百分之百。我們邀請在地的歌手出來演唱，順便讓他藉此宣傳、發表，應該是沒有問題。

王課長中森答覆：

可以，我們會全力以赴朝這個方向去努力。

蔣主席憲忠報告：

聖誕和元旦的活動，你們也可以今年對調。元旦的活動主題就是以運動、舞蹈為主…，不好意思，剛剛口誤，元旦是以唱歌為主嘛？

王課長中森答覆：

是的。

蔣主席憲忠報告：

聖誕節是以舞蹈？

王課長中森答覆：

對。

蔣主席憲忠報告：

你們可以今年這樣，明年這樣，可以去對調，因為早上、晚上有一些族群是不一樣的；甚至公所團隊也可以去規劃怎麼去宣傳我們在地不只吳美琳，任何多才多藝的歌手；就像我們的同事很會唱歌，也可以幫忙多宣傳。這就是鼓勵在地有才藝的人，是不是這樣？

王課長中森答覆：

是。

蔣主席憲忠報告：

你有要補充嗎？

王課長中森答覆：

就是會盡全力以赴。

蔣主席憲忠報告：

好，不然鄉長補充。

林鄉長英嘉答覆：

再次向大會報告，針對我們邀請吳美琳來鄉內表演，從頭到尾，以前從歌手參加比賽的時候，我們就一向跟你邀請，你們也是很優惠，畢竟是在地的，年度一定會邀請你們來表演；可是針對包括元旦的表演，或者是聖誕節的表演，也是要配合我們當下的情境跟燈會。大會所做成的建議，行政單位這邊當然會認真思考，如一些相關的包括要辦理或一些程序可能沒有辦法現在就答覆你們可以或是不可以；不過畢竟年度一定會邀請你們過來這邊，在我們在地，為各位鄉親做出表演，在此也跟各位確定。至於經費的問題，也是會儘量去喬，當然除了經紀公司的限制之外，希望美琳也能夠給在地優惠，讓我們的經費在充裕之下，可以正常的來運作，以上報告。

蔣主席憲忠報告：

我在剛才就有說過，若是經費、預算的問題，我相信我們都有大約做個公告預算過，應該沒有差到哪裡，應該是沒問題；至於節目對調，若鄉長有你的考量，你們內部公所團隊還有所會之間做個協調、溝通，看是否你剛剛顧慮的問題，大家集思廣益，探討一下。那妳就謝謝大家。

吳歌手美琳：

謝謝主席、鄉長，謝謝大家！

蔣主席憲忠報告：

建設課長，中午要求秘書準備的資料有準備嗎？我先看一下。在投影之前、還沒準備好之前，各位代表有沒有什麼意見要先發表？才不會浪費時間，他們還在準備。陳代表請發言。

陳代表鑲萍質詢：

主席、代表、鄉長、各課室同仁午安！簡單問一下，其實原本我也要用投影機的，因為現在還在處理，我一直在思考這個問題，到底熟不熟悉…？有，進來了，再回去前面捲曲的那張，好，再麻煩一下，沒有

幾張。好，繼續，我們就把全部圖片 run 一次，到這邊停止一下，再往下一張，但是我沒有截到那一張，我們先停在這裡就好了。大家都有看到，這個就是因應我們在 7 月 15 日的時候不是有一個城鎮的空襲活動嗎？這是整個台灣都要做的事情，我們全國都要做的事情。其實我思考很久了，這個到底要不要問？我相信你們會告訴我：「代表，這是內政部的。」不管我等一下質詢什麼東西，你們都會告訴我：「這個是中央的政策、這個是縣府的、這個是警察局的，我們是配合單位。」我其實大概自己模擬，或許我講得並不一定是對的，或許我們在座的課長、鄉長，包括主席對於民防避難的共識，我們是有感的，每年都要做的萬安演習、每年要做的宣導，從我們小時候的地震宣導、火災宣導，什麼宣導都有；可是今年度 7 月 15 日空襲這部分，它的避難部分，我突然想到我們秀水鄉有多少避難所？避難所有多少是防空避難所？我剛剛拍的那幾張捲曲的照片就是我們每天會經過公所地下室的標示。你們看一下避難收容處所下面這些地址，你們知道這個位置在哪裡嗎？這個是公版的，我不是說今天你們做得不好，這是公版的，因為連很多鹿港鎮、其他鄉鎮都會有這一個版本，只是避難收容所的部分，下面是寫我們公所 112 年 4 月所做的，我們民眾可以到這個網站上找，可是避難收容所的位置，你們可以理解在哪裡嗎？這是我們安溪村的，安溪村的村民一旦發生了空襲警報，或者是水災，或者是不管什麼重大災害，我們能夠去的當下的避難所在這邊，真的不知道。秘書，你可以幫我回去有一個台中的嗎？這是我的建議，如果真的可以的話，是可以。你看這個是台中的避難所疏散的部分，除了地址以外，他們會把類別都標示出來。我們在避難所都有寫社區、學校、機關，都會寫名稱出來，可是我們在防空避難所只有寫地址。大家其實心裡一定在笑：「代表，妳是阿呆喔，遇到事情當然都是去機關、學校。」你們公所外面右側的公布欄上面確定全部寫的都

是在機關學校，我們都知道，我相信孩子在做這種教育的時候，他們也知道；可是當我又把我們 25 個避難所全部加總起來以後，我才發現、驚訝秀水鄉有 3 萬 8,000 多個鄉民，我們 25 個避難所只能容納 2,142 個民眾。我不是在檢討你們，而是我們不能一直等待著中央、內政部給我們的資訊；我們該去貼貼紙，避難所就貼，哪裡該當避難所，我們就貼。可是當你做了避難所這個標誌的時候，人進去以後，它只能躲，請問它的喝、吃、空氣、通訊、照明，我們真的有做到這些嗎？如果是避難所，應該是民政課長吧？民政課長，是你嗎？

蔣主席憲忠報告：

請直接答覆。

徐課長尉晏答覆：

謝謝鑲萍代表的詢問，報告貴會，順帶我澄清一下，剛剛上一張資訊裡面是兩種資訊，第一個防空避難處所的部分，這是警察局的業務；下面避難收容處所是消防局的業務，就變成兩個部分會不一樣。在防空的部分，一般我們的確誠如剛剛鑲萍代表有講到我們這邊是協助宣導的部分，其實像台中這個資訊裡面的話，我們協助宣導的醫院，它裡面有一個 QR Code 的連結，點進去以後就可以看到秀水鄉的詳細資訊，會連結到警察局的網站裡面。如果這樣子的話，我剛剛查了一下資料，最大的收容處所應該是靜思堂的地方，可以容納 5,000 多人，其他的確是幾百個人。其實如果就以真的發生實際戰爭之類的話，那個部分我相信已經不是公所層級這個部分來作輔導，就我的認知。

陳代表鑲萍質詢：

課長，主席，我插話，課長聽不懂我的意思，我剛剛已經推測出你們會告訴我那是什麼單位，我也知道；我的意思是當我們都已經有布置好這些空間的時候，在我們秀水鄉布置好了這些空間，我們有沒有去關

心？這些空間一旦需要啟動的時候，到底我們能怎麼辦？我不想危言聳聽，我也不想要造成人心惶惶，可是從縣長在上個月發的避難包，再來這次的演習，這兩天晚上到今天早上嗡嗡叫，有聽到吧？不管是我們在做演習，或是怎樣，我們應該要教育我們自己，我沒有那麼偉大的抱負跟理想，至少我們要讓我們的鄉民很清楚的知道我們的避難所，一旦發生狀況的時候，我們的孩子、長輩除了在家以外，如果人在外面，他能怎麼處置？剛剛你說當然有 QR Code 沒錯，真的大家都能處理這個 QR Code 嗎？這個對你們業務單位來講，當然你會覺得警察局的、消防局的，他們給我們了，我們把貼紙貼一貼，這樣就好了，我們是否會去檢視這些地方？或去瞭解？我們自己鄉公所地下室也是，我剛剛在 google 一個地點，中山路 104 號，它是我們的防空避難所，它不是避難所，我們有分成兩種，就像你講的，警察局跟消防局的，防空跟一般災害的避難所。中山路的 104 號寫「防空避難所」，請問鄉長，你是否知道 104 號在哪裡？上面就是寫幾號，連鄉長自己也會想一下，他知道中山路就是這一條，可是 104 號不知道在哪裡，我們也不知道，在老人會對面的葉群。我的意思是我們可以在這個動作，鄉長很會做貼心的小動作，一個鄉長對鄉民來講，我們是期待著他可以讓我們有一些措施去應對，當然我們有民防可以做宣導、我們有學校可以做宣導，可是當政府給我們制式版的版本不足的時候，我們不能像台中一樣，他們自己再擬出來嗎？擬出一個標示，甚至在福安的明正國小的三越紡織也是。我剛剛去台中銀行，我還順道看一下它有沒有避難所的標誌。我們也有編預算給你們做宣導，清潔隊也有清潔隊環保的宣導，民政也會有清明掃墓該需要做的，大家可能在防火的掃墓的時候燒金紙的宣導。以目前整個全國的狀況來講，我們是不是應該也可以讓民眾從小開始去接受這個教育，搞不好 10 年、20 年、30 年以後，我們一直在重複做這個演練的時候，我們會懂該怎麼

辦，而不是就投城，懂我的意思嗎？沒有人會想到烏克蘭跟俄羅斯打這麼久，還有伊朗、以色列；我不期待我們戰爭，因為我有小孩，我有很多親戚、好朋友，我不希望發生這種事情，可是我們自己要有應變的能力。秀水鄉只有 3 萬 8,000 多個人，3 萬 8,000 多個民眾，我們去做這種宣導，應該不難。所以剛剛課長你又把它回覆成警察機關、這是消防局的業務，我們秀水鄉公所這些課長沒有能力、責任讓秀水鄉民是安全的嗎？課長？

徐課長尉晏答覆：

跟貴會報告，就因為它很重要，所以就我知道的，像靜思堂這部分，它是不會主動讓我們去處理他們一些室內設施的部分，私立公司也是一樣的態度，所以我們介入的力度是有限的。

陳代表鑲萍質詢：

我知道啊，我們可不可以至少去做個宣導？鄉長在秀水鄉應該很多機關或者是很多產業也都有認得，我們不是要去介入，我們只是去做宣導，不介入，只是讓大家知道，可能是全民的共識；沒有人要你們介入他們怎麼擺設、怎麼去做，沒有人要介入這個部分，只是要喚起鄉民們知道原來一旦發生的時候，我們的孩子在外面，我們可以教育他當事情發生的時候，你應該要去哪裡，你可以去哪裡，哪裡是安全的；當然家裡是最安全，可是如果當他人不在家裡呢？你要叫他去哪裡？你跟我說請你去中山路 104 號，我的意思是這個是可以做宣導。既然我們那麼多課室，我們還有編制宣導的錢，把它當成一個小業務，我們可以慢慢開始做，沒有人要你們一次就大做。以我這段時間看下來，再去把我們網頁都看過，我們的地方都去看過以後，包括學校也去瞭解過以後，我們有空間，可是它不是閒置空間，它們全部都在堆置一些有的沒的。我們是不是可以去勸導或是宣導就好？再來是教育宣導、民眾宣導、社區宣

導，你們可以編列預算，我們可以去做，不要害怕讓民眾覺得你們是不是在造成民眾的恐慌。你怎麼知道地震何時來？誰知道九二一搖得這麼嚴重？誰知道南海大海嘯會這樣？沒人知道，可是我們是不是要教我們的孩子從小就要怎麼保護自己？

徐課長尉晏答覆：

所以鑲萍代表的意思是我們要去強化宣導這一塊？

陳代表鑲萍質詢：

對，因為 15 日就到了，我相信 15 日嗡嗡聲響，你們在裡面半個小時不出去，接下來 1 點 30 分以後、2 點以後，大家的車子還是一樣發動，我們還是一樣照正常在走，這件事情就過了。我是建議既然都有這麼多的政策下來、這麼多的一直在告訴我們警訊，兩岸的危機，目前大家都知道兩岸是非常緊張，會不會一觸即發？我不知道，這不是哪一個政黨的問題，我覺得跟政黨絕對沒有任何關係。目前全球的趨勢就是這樣子，人民是被動的，我們沒有選擇的餘地，可是我們至少有保護自己跟知道怎麼保護自己的權利吧？所以以上本席所建議的部分，你們是不是可以再去好好檢視一下你們的網站？公部門給你們的網站，你們自己再去思考是不是可以讓它更親民化？不是只有大人才可以進去秀水鄉公所網站，可能小孩也可以進去看，他可以很親民化地瞭解到我們任何的一個措施，像民防的部分，他能夠馬上知道，而且他就懂了，這是以上本席的建議。

蔣主席憲忠報告：

請鄉長說明。

林鄉長英嘉答覆：

再向大會報告，也感謝鑲萍代表對於包括整個演習的地點、包括防空、避難的場域，只要在公所管理得到的，譬如牽涉到一個私人場域，因為私人場域畢竟他們上級層級的消防局也好、警察局也好，內部的包

括整個場域的問題，應該是由相關的機關來處理。當然妳所建議的，我也非常認同，可以讓我們鄉親知道避難場域、場所的話，包括大目標的標示，這點在近期民政課內部這邊做一個包括一些警語跟宣傳，這點在近期我們再研擬一下，讓民眾知道我們鄉內到底有幾處的防空避難，以及其他的避難所，讓小朋友甚至我們發到每個國小，從小就開始把他教育起來，就是很明確的一個標示、地點；我們今天的大目標不是只有地址而已，而是在什麼的隔壁、在老人會的對面、在公所的對面或隔壁。這一點包括宣傳以及包括標示的問題，在近期之內會來做一個動作；再次重申，至於我們業務上面無法管到、無法干預的，當然我們尊重相關單位的處置方式，以上報告。

陳代表鑲萍質詢：

謝謝鄉長，應該鄉長知道我要質詢的部分，內部、私人企業，我們當然是無法干預，可是當私人企業發現我們公部門已經注意到這個區塊的時候，我們會去設置，他自己就會有感覺，知道原來我們也是屬於須要保護鄉民的避難所的地方。他們當然一定要編列進去，可是我們不提這種事情的時候，他們會是一直疏忽的。所以可以的話，我的意思沒有要讓你們介入，每一個避難所，你該要怎麼做就怎麼做，我們自己的避難所當然要做好啊，因為我們是表率，所以我們一定要做好，其他私人的部分，我們希望可以標註，讓我們的鄉民、民眾，大家可以先知道，因為這個真的非常的籠統。如果我真的發生事情，我跟我兒子說我住在安東，可能他也不知道荊桐里在哪裡；我的意思是這可能不是業務單位的部分，可是我們為什麼不能做貼心一點的事情，我們也在做宣導，社區也在進入。這個禮拜六秀水國小有一個彰化的小佛的民防救難營，報名是 12 歲，在教包紮、AED 的使用，我們就是要從小開始去接觸這個，我們公所大部分都是以課員、課長在做這種訓練，我們希望可以廣泛讓

我們的民眾先有這種保護自己的安全場域意識，以上是本席的建議，也希望能誠如鄉長所說的真的可以。一鄉之長，鄉民的生命財產，我們都是要靠公所和代表，大家互相保護我們的鄉民有生命跟財產的安全，以上。

蔣主席憲忠報告：

關於陳代表關心避難所的位置、地址、容納人數，你們現在有看到嗎？寫得滿籠統的，寫得很模稜兩可。剛才那張呢？你們有看到嗎？像剛才陳代表說的，它的避難位置、容納人數和類別的機關處所，還有哪裡處所，寫得非常詳細，如果緊急遇到了這個疏散導引的位置，大家能夠很清楚在所在地的哪裡；或許遇到空難、天災、戰爭，你們的手機訊息都沒有了，你們無法去 google 那個地址位置，搞不好那時候都沒有訊號了，我們平時若有事先做好宣導、應變能力，我們就大約知道比如靜思堂還是彩虹森林、汽車旅館、附近的秀水國小等等，在我們印象的所在位置大約就在哪裡，我們才有一個正確的方向；還有剛剛有詢問課長，本鄉的避難所位置，所以本鄉的避難所位置是第 10 條、第 11 條，只有這兩處嗎？還是 1 至 9，我是疑問請教，1 至 9 這個位置都確實在荊桐腳、荊桐里嗎？課長請回答。

徐課長尉晏答覆：

報告貴會，1 到 9 應該是彰化市的，在 10 到 11 往下應該會有關於秀水鄉的，剛剛上面避難收容處所和防空又不一樣，所以這個資訊其實在去年有做過更新。

蔣主席憲忠報告：

簡單講，在本鄉的避難所就是第 10 條、第 11 條這兩處，是不是這樣？

徐課長尉晏答覆：

報告貴會，目前總共有 25 處。

蔣主席憲忠報告：

秀水鄉有 25 處？

徐課長尉晏答覆：

對。

蔣主席憲忠報告：

以你所知道的，你能唸出來的有幾處？請回答。

徐課長尉晏答覆：

如果要最快的宣導方式就是…。

蔣主席憲忠報告：

不是，我現在是說以你所知的？

徐課長尉晏答覆：

最容易、最容易就是各國小。

蔣主席憲忠報告：

各國小，就是 6 所國小？

徐課長尉晏答覆：

6 所國小、秀工、秀中，總共 8 個高工加國中、小，這是最快的。

蔣主席憲忠報告：

然後再來呢？據你所知，沒關係，你說一下。

徐課長尉晏答覆：

老人會、農會、體育館、2 個村集會所—馬興和金陵，基本上是我目前能夠回答的。

蔣主席憲忠報告：

我們在場的公務人員包括各位代表，我相信有九成都不知道在哪裡，何況是鄉民、村民更加不知道。當然我們都不希望戰爭發生，近年來台

海被這樣包圍，一直演習，海軍、空軍都有包圍我們，我相信大家都有看到新聞，也有一些新聞資訊，所以我們不希望戰爭；萬一戰爭發生，我們遇到該怎麼辦？就算沒有戰爭，天災要避難該何去何處？是否應變能力跟事先宣導有待加強？我相信現在我問其他的課長，搞不好也回答不出來，一般的老百姓怎會知道？還有剛才是不是陳代表有說過，公所團隊有經營網路嗎？就是官方網站、網頁，有沒有經營？主秘請回答。

游秘書宗霖答覆：

報告主席，上級機關如果交辦下來的話，我們都會將相關的連結，把它放在官網上，供民眾作搜尋。

蔣主席憲忠報告：

主秘，你不要再說上級機關，我現在說，你身為一個主秘，我們本鄉的官網怎麼可能不知道？我是說本秀水鄉的官網、網頁、網站，我們有在經營嗎？

游秘書宗霖答覆：

有，這些基本的防災的資料都會放置在官網上。

蔣主席憲忠報告：

好，既然有放在上面，就是希望避難位置不僅於地址、容納人數，還有它們的方向、地標能明確標示清楚。現在每個人都慣用手機 google，戰爭或是天災實際發生的時候，都沒有訊號，你們是無法用 google 的。無論是天災還是戰爭，事情遇到了，我們有一個意識，就知道該往哪個方向走。這部分請公所的應變能力還有宣導有待加強，主秘？

游秘書宗霖答覆：

是。

蔣主席憲忠報告：

還有關於剛剛有所提到，一些位置、閒置空間有堆置雜物，你們有定期去巡視嗎？誰要回答？

徐課長尉晏答覆：

我這邊報告，沒有。容許我報告一下，定期巡視會牽涉到我剛剛跟貴會報告的，我們並沒有所謂的管轄權，即使像小學，我們都沒有辦法做良好的溝通。

蔣主席憲忠報告：

對啦，剛剛就有說了，早就預測到你們會說管轄權不是你們，是哪一個單位、消防單位、什麼單位，但是在我們本鄉所在地，我們就有義務的責任要去宣導、要去巡視，該清空的就是要清空吧？

徐課長尉晏答覆：

宣導沒有問題。

蔣主席憲忠報告：

所以不只宣導的問題有待加強，而且建議也是要去巡視一些閒置空間的堆放雜物。因為它的所在地也是在本鄉，這沒有辦法做個定期巡視？

徐課長尉晏答覆：

執行上有困難。我剛剛已經報告過了，宣導是可以的。

蔣主席憲忠報告：

巡視有困難？副座請發言。

鄭副主席倫杰報告：

主秘、課長先請坐下。當然這和公所有關係，我覺得是這樣子，公所每年都有編列民防的相關預算，也有舉行民防演練，以及任務的編組，我覺得我們須要瞭解的是我們原來的演練、編組也好，我們要檢討的、瞭解的是是否符合現代的形式，因為可能民防的演練和常年以來每年都差不多，都流於形式，我的感覺是這樣子。這種流於形式如果遇到戰時

的話，是否適用？民政課長，我們要思考的是這個；再說當防空警報一發放的時候，民眾的應變，其實第一時間是很重要的，台灣的形式只要防空警報一發布，幾分鐘之內，可能就會受到災害，民眾的應變能力夠不夠？這又牽涉到我們平常的宣導夠不夠，所以我覺得是這樣，我們該檢討的、公所該檢討的是我們過去所演練、編組是否符合現代的形式？還是是否符合戰時的形式，這樣而已。所以課長，我請問你，我們的任務編組，民防演練平常是如何進行？每年如何進行？

徐課長尉晏答覆：

謝謝副座。跟貴會報告，民防演練基本上會分為兵推和實演，兵推部分的話，基本上會兵棋推演，會有一些情境的模擬，比如水災、地震；但戰時部分的話，最近兩年應該有加進來，會由消防局和它的協力單位來做指導。那些情境的推演的時候，會由我們的編組，比如公所內部的團隊再加上民防的團隊，比如社區、村長、村辦這邊，還有自來水、台電、中華電信，這些公司都會派代表做一個情境演練的動作，因為各種災害或戰爭發生，它的狀況會不一樣。如果就剛剛副座提到作戰來講的話，這個管轄權就會變成不是在公所，因為作戰發生的話，就會變成國軍部分來做整體的指揮、指導，就會回到不是由民防的部分；由公所這邊的權限來講就是儘量的安置或是疏散民眾，會透過村辦和社區的部分來做限地最即時的告知。如果是其他災害會有不同的情境，比如水災、地震，它的狀況是不一樣的。

鄭副主席倫杰報告：

所以我們的任務基本上都是災害，還有比如戰時，就是戰爭一旦發生的話，我們公所的任務就是災害、一些傷患的救置，還是人員的疏散？過去的演練印象中好像都是這樣吧？也不知道，公所有任務編組，有民

防團相關的演練，演練的重點是不是符合戰時的狀態？你知道嗎？有沒有符合，還是只著重在天然災害？

徐課長尉晏答覆：

跟大會報告，以民防來講的話，戰時的部分在公所這個層級是施不上太大的力的；我們只能做最基層的通知，以現在狀況去做比如防空的部份的話，引導去防空避難處所這樣子而已。剛剛已經跟貴會報告了，我們在宣導的部分會再做加強。

鄭副主席倫杰報告：

好。

蔣主席憲忠報告：

就是平時的疏散、宣導、空難，民防的部分就是希望你們事先宣導，應變能力能夠加強；再來，剛剛所提的，如果屬於公所所有的位置、屬於公所公有的一些避難所的空間，我們應該有義務去做一個定期時間去巡視吧？

徐課長尉晏答覆：

這個沒有問題。

蔣主席憲忠報告：

剛剛說所有的位置，你們都推給消防、國軍；如果是屬於公所公有的，你們就是有義務去巡視吧？是不是？

徐課長尉晏答覆：

這個做得到。

蔣主席憲忠報告：

這個部分有問題嗎？

徐課長尉晏答覆：

可以。

蔣主席憲忠報告：

不要到時候真的遇到了，裡面堆置閒物的東西比人還多。好，謝謝，請坐下。鄉長有要補充說明嗎？

林鄉長英嘉答覆：

好，再次補充，關於民防團的成立，公所這邊是有一個災害應變中心，只要發生的層級如果是照縣府或是中央的話，他們會進駐。我們主要做我們該做的，民防團的成立包括兵棋推演，推演的不只內部，有分內部還有分剛才說的消防、警察單位、各個單位去配合，實際來演練。演練的程序還是照這樣子走，當然不希望這種事發生，不過也是要備而不用。可是我們內部的災害應變中心跟縣府的通報，這個管道是暢通的，包括每次的颱風也是一樣，主要災害應變中心一成立之後，我們的層級，國軍就會進駐，以上報告。

蔣主席憲忠報告：

針對這個議題，各位還有什麼意見嗎？其他有什麼問題？都沒有問題嗎？請大家看一下，這應該屬於建設課，請問建設課長，你知道這裡是哪裡嗎？請回答，用麥克風。

張課長志瑋答覆：

跟貴會報告，這個位置是龍騰公園的蓮花池。

蔣主席憲忠報告：

這是剛才中午我交代秘書要求建設課長準備的資料，所以課長你應該回應的出這是龍騰公園。如果是我自己去拍的，現在我提供給大家看，應該沒有人知道它在哪裡，可能會問：「這是哪一個廢墟？」這也是戰爭戰後情形，有沒有像廢墟或是戰後情形？還是避難所？現在地上是乾涸，類似旱地的情形？你們的管理情形怎麼會變成這樣？再切別張一下，

鄉長、主秘請看一下，各課室主管也請看一下；再來，課長，這又是什麼情形？

張課長志瑋答覆：

跟貴會報告，因為蓮花池今年的花況不是很好，我們有請生態學者專家來探討，最主要是因為整個水循環效果不是很好，下面又有很多外來魚種，還有民眾把一些人工的便當盒全部丟下去。

蔣主席憲忠報告：

所以現在白白的部分，原本是蓮花池？

張課長志瑋答覆：

對。

蔣主席憲忠報告：

現在是乾涸了，等於洿塹(台音譯：抽乾魚塢的水)？

張課長志瑋答覆：

學者建議我們先把它抽乾，因為公所經費有限，所以我們撒石灰粉下去，讓它類似消毒，酸鹼中和效果。

蔣主席憲忠報告：

好，編列公園預算維護，早上不是說有 100 多萬元？

張課長志瑋答覆：

是。

蔣主席憲忠報告：

沒有辦法維護？再來，這種情形已經多久了？

張課長志瑋答覆：

跟貴會報告，目前是上個月水池有一些狀況後，我們這邊探討後，決定把水全部抽乾。

蔣主席憲忠報告：

你確定這個情形是上個月而已？

張課長志瑋答覆：

對，上個月抽乾。

蔣主席憲忠報告：

你未來如何規劃？

張課長志瑋答覆：

照學者建議的話，我們先把石灰粉撒完，大概曝曬一個月左右，讓整個水池淨化差不多以後，裡面好像還有發現有魚虎的蹤跡，所以他建議…。

蔣主席憲忠報告：

還有魚的蹤跡？

張課長志瑋答覆：

魚虎。

蔣主席憲忠報告：

這麼乾還有魚虎？

張課長志瑋答覆：

他說魚虎有一些會鑽進土裡面，潮濕的地方才有辦法生存。

蔣主席憲忠報告：

所以你們未來的規劃，就是現在先洿堀的意思嘛？

張課長志瑋答覆：

是。

蔣主席憲忠報告：

洿堀的意思，未來也是一樣再恢復原狀，保持原狀，也是蓮花池，一個水池生態，是這樣子嗎？

張課長志瑋答覆：

是，未來會先把抽水系統整個維修後，再把蓮花復育。

蔣主席憲忠報告：

是不是還要再探討一下，做一個良好的措施，不致導致於惡性循環？不然改天你規劃好的時候，也是有你們顧慮的問題，還是會產生。還有以我所知的，在這種情形，主秘，上個月有其他代表會、其他公所、其他社區來參觀我們的龍騰公園嗎？外鄉鎮、外縣市有來參訪我們的龍騰公園嗎？在今年，甚至上個月？

游秘書宗霖答覆：

報告主席，沒有印象。

蔣主席憲忠報告：

沒有印象？你是主秘，有外鄉鎮的社區要來本鄉，你怎麼可能不知道？有就有，沒有就沒有，怎麼是沒有印象？我再請問一下，如果有其他鄉鎮、社區來本鄉參訪，是誰先接獲通知？哪一個業務單位、相關單位先接獲通知的？

游秘書宗霖答覆：

一般如果是以行公文的形式的话，就是會分個業務課室…。

蔣主席憲忠報告：

哪一個業務課室？哪一個相關單位？

游秘書宗霖答覆：

如果是參訪公園的話，就是由建設課這邊來做個收文。

蔣主席憲忠報告：

好，請坐下。建設課長，這兩個月內有沒有其他鄉鎮社區來參訪我們的龍騰公園？

張課長志瑋答覆：

跟貴會報告，這兩個月沒有收到相關公文。

蔣主席憲忠報告：

你確定再說。

張課長志瑋答覆：

公文部分沒有收到。

蔣主席憲忠報告：

好，公文沒有收到。我在此請問鄉長，這兩個月內有沒有其他社區或鄉鎮來參觀我們的龍騰公園？來到本鄉，我相信鄉長一定會知道。

林鄉長英嘉答覆：

向大會報告，參訪行程，私底下參訪不一定會行文；如果有行文的話，目前有嗎？這兩個月？沒有。社會課這邊？這兩個月沒有正式行文；但不能保證這兩個月沒有其他的社區或是民眾去參訪，是沒有行文「參訪龍騰公園」。

蔣主席憲忠報告：

如果是你說的，以沒有行文來講，他們如果直接來本鄉，我們一定會知道嗎？好，6月21日有三輛遊覽車去拜訪地方社區，還有去參訪、參觀龍騰公園，請問這天公所有派人參與嗎？還是公所有知道這個行程嗎？看誰要回答？主秘，6月21日三台遊覽車參訪地方社區、參訪龍騰公園，這個資訊你知道嗎？

游秘書宗霖答覆：

報告貴會，不知道。

蔣主席憲忠報告：

請問在座的鄉長、各課室主管有誰知道？若說沒有行文來，沒有正式公文來，搞不好你們不知道，但是若來拜訪社區，我相信一定都會知道吧？楊代表，那天來拜訪社區的時候，你有在場嗎？那天你不在現場嗎？兩位請坐下。請蘇代表。

蘇代表浚豐質詢：

關於龍騰公園，去年有很多人來參觀，我都有照片，都是自由來參觀，有很多遊覽車，是我們拍照的，有台塑來，也有從高雄來。你看，遊覽車很多，為什麼今年開始之後，這個地方本來是蓮花，開得很漂亮，我也有拍照。

蔣主席憲忠報告：

現在有辦法播放出來嗎？

蘇代表浚豐質詢：

我現在傳給你。外界高雄、台北來的都稱讚說秀水有一個龍騰公園做得很好，所以我都利用星期六晚上去拍照，拍風景，他們自己來的，他們有看網路上的龍騰公園，都稱讚不已，說龍騰公園做得很好，我說這是鄉長推動的。結果呢？現在卻變成這樣，我們會被秘書落敗。

蔣主席憲忠報告：

現在播放不出來，我叫俊琪影印出來。

蘇代表浚豐質詢：

遊覽車是自動來的，都沒有行文來，但是他們知道秀水，順便去參觀益源古厝，都會順道去。這都有照片，蓮花很漂亮吧！所以現在不知道是如何，我不知道，為什麼建設課長換人之後，我不知道是什麼原因，本來很漂亮，為什麼現在變成這樣？我也想不通，真的很可惜，龍騰公園變成這樣很可惜，我再調查看看。秘書，這個地方本來是蓮花，很漂亮，我覺得很可惜就是在這裡而已，原本整片的蓮花很漂亮。

蔣主席憲忠報告：

好，鄉長請說明。

林鄉長英嘉答覆：

向大會報告，正如蘇代表說的，龍騰公園最近這幾年也滿多從外地由南而北或者是由北而南，各鄉鎮、各縣市都來這裡參觀，所以後來看到滿多遊客，所以說那時候代表會也通過預算，我們在那裡也蓋個廁所；至於兩年前的蓮花無法維持現狀，剛才課長有跟各位報告，請教一些生態專家，結果是土地久了要洿池(台音譯：水被抽乾的池塘)，因為有細菌，土壤已經酸化，所以土地酸化之後，才要鋪上石灰，讓它酸鹼中和之後，再曝曬一兩個月，讓細菌死去之後，我們再加水進去，再復育蓮花出來。其實這件事在去年的時候，我們會覺得有比較少，我也一直在關心這項問題，所以從它整個蓮花的葉子，變得一小洞一小洞，代表應該有受到蟲害，或者是土壤發生了問題，所以請教別人之後，才一次將裡面所有魚池的水都抽乾，才發現有一些魚虎；魚虎自然而然會破壞整個生態，包括之前下去的錦鯉和一些魚，都被魚虎吃掉了。魚虎的生命力非常強，有可能是從石筍這邊撈過來，我們不能確定。今天早上我和主秘、課長也有到現場看，當然再曝曬一兩個月之後，讓土壤稍微乾一點，我們再放水下去，再來復育這些蓮花，讓龍騰公園的蓮花美景能夠早日復育成功，以上。

蔣主席憲忠報告：

針對鄉長所說的意思就是有壞菌需要洿堀的問題，據我所知，若有魚池或魚缸，就是平時有壞菌時，我們就要除菌，這也代表你們平時對於生態池沒有在維護，才會造成壞菌產生。請問課長平時對於生態池有在維護嗎？請直接回答。

張課長志瑋答覆：

跟貴會報告，因為建設課都是非相關園藝的專家，所以我們也是事後才知道有這個菌的存在，才去請教一些學者。

蔣主席憲忠報告：

剛才鄉長講的就是因為有壞菌，所以你們必須要洩堀，但是一般人都應該知道生態池、魚缸、魚池也好，都必須要照顧、維護，既然我們有這個生態池，平時我們是不是要養護？現在洩堀完成，改天恢復原貌，也是再惡性循環。現在投影有一些問題，大家看我的手上這張，這是我們原本龍騰公園生態池的原貌，大家都看得到吧？現在右手邊是遊樂設施器材嘛？

張課長志瑋答覆：

是，遊樂設施的部分。

蔣主席憲忠報告：

這是什麼時候的相片？

張課長志瑋答覆：

跟貴會報告，是今天下午拍的。

蔣主席憲忠報告：

地上都是軟墊嗎？

張課長志瑋答覆：

是。

蔣主席憲忠報告：

你們看投影還有我手上這張蓮花生態池，這是天壤之別，差太多了；再來，為什麼我剛才會一直問 6 月 21 日三台遊覽車來參訪龍騰公園，這是丟地方的面子。你們說在上個月洩堀，人家要來參訪本鄉社區、公園、任何地方，若公所沒有收到正式公文就算了，但這是正式公文，我相信要來地方，相關業務單位怎麼可能不知道？你們現在推卸不知道，沒有關係；不知道，我是不太相信，一定都會通知，至少也會通知村長，村長至少也會通知社會課或是建設課。我們現在這種場景適合讓人家參觀嗎？這是我們秀水鄉的面子。如果有外鄉鎮社區來參觀，我們現在這種

容貌應該是建議他去參觀我們其他更好的社區，馬興社區還有其他村的社區也不錯。反正你們挖塘完成，仍是繼續不維護、不照顧，等於也是惡性循環。剛才蘇代表也說好多遊覽車，若說其他民間團體沒有行公文來，私自來訪的，很多觀光的來社區參訪的，這也是帶動地方的一些人潮，這是一件好事。有很多人要來參觀，表示本鄉的地標性參觀地也是一個景點。好像好幾年前，頭份代表會與頭份鄉公所都有聽到龍騰公園而特地來參觀，大家都稱讚，但是平常都沒有在維護，才會導致這樣。就如我所說的，有水的地方就是要除菌、維護，若沒有要做其他作用，大家集思廣益還是公所自行討論，看是要規劃成其他設施、其他用途用別，你們再去做規劃；但是如果還要繼續以蓮花池為原來的原貌，就是要恢復原來的美貌還有規劃，才不會丟秀水鄉的面子，人家來參觀看到這情況，能看嗎？你們預計什麼時候能夠恢復？

張課長志瑋答覆：

跟貴會報告，我們預計是 8 月上旬左右，我們先試水，先試幾盆荷花，看它的生長環境是否 OK，假如 OK 的話，我們再繼續放水下去，再大量的復育。

蔣主席憲忠報告：

大概何時？

張課長志瑋答覆：

大概預計是 8 月中下旬去復育整體的荷花。

蔣主席憲忠報告：

你的意思是在 8 月放水？

張課長志瑋答覆：

大概 8 月初左右會先放水，荷花預計是兩周後再放，因為要先試水。

蔣主席憲忠報告：

技術方面與生態工法這方面？

張課長志瑋答覆：

因為目前有一個學者在指導我們，所以後續都是由他跟我們接洽。

蔣主席憲忠報告：

所以在這之前都沒有去討論這些問題？

張課長志瑋答覆：

對。

蔣主席憲忠報告：

宗霖，當時你做建設課長，一些技術方面、一些生態工法，那時有沒有人指導我們或是注重這部分？

游秘書宗霖答覆：

沒有，那時候的生長狀況都還滿正常的。

蔣主席憲忠報告：

好，請坐下。就是沒有維護才會導致這樣，公園的維護費預算也都有編列，既然今天會導致這樣，希望多多加強。其他各位有沒有什麼意見？蘇代表請發言。

蘇代表浚豐質詢：

藉這個機會，我建議一下，建設課長若有開會，有機會的話，我麻煩公所去台南縣白河鎮參觀蓮花是如何維護。這和種樹一樣，他們也要撒肥料，如何培養蓮花才會漂亮。剛才主席問游主秘，他說當時他也沒有去問，沒有經驗，現在造成這樣，相信也是有什麼菌，是有可能的；但是以我瞭解，我時常去白河參觀蓮花，我有問：「這是如何維護的？為何全年都有蓮花？」他說也是要用什麼藥，他們也是這樣養護，維護得很漂亮，所以這個問題要專程去白河請教他們。白河有一個讓人家參觀的地方，叫做「九品蓮花」觀光的地方，我們去看的時候，我也跟他

們說：「你們沒有秀水的漂亮，我們秀水的龍騰公園拍起來比你們漂亮！」我也拿給他看，他說：「你們的怎麼那麼美麗！」結果我們的維持沒有多久，現在變成這樣。剛剛鄉長說的有菌，有菌時，你們現在要去研究，去白河請教人家，白河種蓮花，你們去請教看看，趕緊去做，不然我們本來的蓮花很漂亮，好幾個人回去都說蓮花非常漂亮，結果你看現在卻變成這樣。所以要改變地方，都要去詢問：「為什麼你們種得這麼漂亮？我們本來也種得很漂亮，現在怎麼會變成這樣？」所以都要去請教他們，以上。

蔣主席憲忠報告：

建設課長，關於路燈申裝，目前你們是如何分配？

張課長志瑋答覆：

報告，目前假如有民眾來申請的話，我們會評估現況有沒有急迫性，再去研議，因為今年的預算有限。

蔣主席憲忠報告：

預算編列多少？

張課長志瑋答覆：

跟貴會報告，預算新設的路燈部分是 60 萬元。

蔣主席憲忠報告：

往年用了多少？

張課長志瑋答覆：

這一部分的細部我可能要去查一下，印象中大概往年都花得差不多，大概 59 萬元左右。

蔣主席憲忠報告：

都差不多？

張課長志瑋答覆：

差不多。

蔣主席憲忠報告：

這樣表示關於路燈預算的部分都是差不多的，為什麼會有代表跟建設課反映路燈的部分？意思沒有辦法爭取路燈？你們好像跟代表回覆預算不夠，請做說明。

張課長志瑋答覆：

主席可以再說一次嗎？我聽不太清楚。

蔣主席憲忠報告：

就是有代表向建設課反映申裝路燈的事情，建設課還是誰去給代表們回覆說經費有限。你們有這樣回覆嗎？

張課長志瑋答覆：

跟貴會報告，不是說經費有限，是說一年度的路燈新設的預算就是剛剛講的 60 萬元左右，因為以往路燈費用都快不足，所以我們今年有去進行控管。假如是針對住宅區部分、比較急迫性部分，那種我們會優先處理。

蔣主席憲忠報告：

但是剛才我們一開始問你預算時，你說編列 60 萬元，也都用得差不多嘛？

張課長志瑋答覆：

是。

蔣主席憲忠報告：

是代表或是村長跟你們反映路燈有特別哪一段路要多幾盞路燈？導致你們跟他說經費有限？或是路段不適當？

張課長志瑋答覆：

跟貴會報告，誠如剛剛講的，也不是說不恰當，因為目前才 6、7 月左右，預算有限，假如是 1、2 盞有急迫性的，我們會先處理；假如是連續好幾盞的話，…。

蔣主席憲忠報告：

我想知道你有回覆代表說：「路燈申裝一個路段，一個地段只能申請 1 盞」嗎？你有這樣跟代表說嗎？

張課長志瑋答覆：

報告，沒有。

蔣主席憲忠報告：

我確認一下，不然怎會有代表反映？是否有路燈多幾盞的部分需要動用到代表本身的建議款？有沒有這回事？

張課長志瑋答覆：

誠如剛剛講的，假如代表認為有急迫性，路燈比較多盞的話，我們這邊還是建議可能由代表的建議款下去支出、支用，因為目前我們本預算…。

蔣主席憲忠報告：

所以表示你有回覆代表這種情勢？鄉長請說明。

林鄉長英嘉答覆：

向大會報告，剛才主席講的，是我回覆的。跟各位報告，我們目前本預算的公共工程建設裡面的 1,800 萬元，全部用在秀水鄉，包括牽路燈也是牽在秀水鄉。當然各位的建議款、代表的建議款，你們有較不足的，或是多的，若差一些，只要是這桶金裡面支出的，我們都儘量滿足各位鄉民對你們的請求，包括對你們爭取的經費；至於秀水村的這排路燈一次支出要 10 幾萬元，我也跟代表說：「那這樣子，如果不夠，先用你的建議款，年底如果有多多的話，再補給你。」也是出自於善意，所以

我相信目前代表爭取的路燈也有幾盞沒有裝設，你們建議款所建議的也有幾處沒有施作，是為了要統籌整個年度的我們路燈的費用才這麼做。如果今天是 1 支、2 支的時候，馬上裝設，絕對沒問題，重點是一次 10 幾萬元，可能會影響到後續的整個經費概算，所以如果年底夠的話，絕對沒問題，以上。

蔣主席憲忠報告：

鄉長這麼說明，各位有問題嗎？課長請坐下。都沒有異議嗎？民政課，請問你知道這是哪裡嗎？

徐課長尉晏答覆：

第四公墓。

蔣主席憲忠報告：

這是什麼情形？

徐課長尉晏答覆：

它的瓦片目前有脫落的狀況。

蔣主席憲忠報告：

你知道脫落多久了嗎？

徐課長尉晏答覆：

今年度發生的吧。

蔣主席憲忠報告：

發生的吧？就是你也不確定，是不是？

徐課長尉晏答覆：

不確定，但是我有看到。

蔣主席憲忠報告：

關於這種環境、這種情形，這是你們所屬的嘛？

徐課長尉晏答覆：

是。

蔣主席憲忠報告：

所屬業務嘛？

徐課長尉晏答覆：

是。

蔣主席憲忠報告：

你們的管轄嘛？你們多久巡視一次？

徐課長尉晏答覆：

基本上管理員有上班都會做巡視。

蔣主席憲忠報告：

遇上這種情形，他們沒有回報嗎？

徐課長尉晏答覆：

有回報，但是…。

蔣主席憲忠報告：

他們什麼時候回報的？

徐課長尉晏答覆：

我知道的話應該是在 5 月份的時候。

蔣主席憲忠報告：

清明過後？

徐課長尉晏答覆：

對。

蔣主席憲忠報告：

你知道這種情形的時候，如何處理？

徐課長尉晏答覆：

因為這個當初在施作的時候，他們是找比較大量的來施作，我們目前是想說因為新建的塔，新建的部分，它的琉璃瓦基本上是相同材質的，到時候我們會再請現在的公司看能不能幫我們介紹廠商來做補強。

蔣主席憲忠報告：

若照你這樣說來，聽起來要等到你修理好，可能遙遙無期。

徐課長尉晏答覆：

這個我會後跟廠商如果做接洽之後，有確定了日期，才能夠回覆。

蔣主席憲忠報告：

你的意思是等新蓋的納骨塔完工的時候再用和它一樣的材質？

徐課長尉晏答覆：

沒有，報告貴會不是，不是等它蓋好，是我們可以找廠商來做評估，看需要多少經費。

蔣主席憲忠報告：

請問一下，有跟廠商聯絡了嗎？

徐課長尉晏答覆：

目前還沒有。

蔣主席憲忠報告：

事發至今也有一段時間，請問你們打算什麼時候聯絡？

徐課長尉晏答覆：

我們會儘快，會後我就會去聯絡。

蔣主席憲忠報告：

納骨堂建築維護費用，請問你們編列多少？

徐課長尉晏答覆：

我們這邊在 114 年的預算，150 頁這裡房屋建築及設備費，納骨堂的維護費用是 12 萬元。

蔣主席憲忠報告：

還有呢？

徐課長尉晏答覆：

如果是資本門部分的話，是用這一筆。

蔣主席憲忠報告：

民政課長，這一筆費用呢？

徐課長尉晏答覆：

這是經常門的部分，就是如果它是小於1萬元以下的維護費用的話，就是用這筆；但是如果評估出來，應該會超過這個金額。

蔣主席憲忠報告：

希望會後近期就巡視一下，順便巡視有哪裡需要改善的部分，在預算方面足夠的情形下，我們就恢復原貌、保持原貌，這方面有問題嗎？

徐課長尉晏答覆：

沒有問題。

蔣主席憲忠報告：

好，謝謝，請坐下。

徐課長尉晏答覆：

謝謝主席。

蔣主席憲忠報告：

各位代表還有什麼異議、意見嗎？副座請發言。

鄭副主席倫杰報告：

謝謝主席。我有一個問題要請教，市場管理應該是建設課，本鄉公有市場，請問你知道嗎？這在哪裡？

張課長志瑋答覆：

報告副座，知道。在福安市場那邊。

鄭副主席倫杰報告：

好，目前我們有承租給承租戶對不對？

張課長志瑋答覆：

是。

鄭副主席倫杰報告：

一般像公有市場的話，一般都有投保保險，市場是不是都有投保，屬於什麼保險？

張課長志瑋答覆：

跟貴會報告，市場那邊的保險目前是有火災意外險。

鄭副主席倫杰報告：

目前的火災意外險還有保嗎？

張課長志瑋答覆：

跟貴會報告，這一筆費用是每年都有固定在保。

鄭副主席倫杰報告：

目前還有？

張課長志瑋答覆：

每年都有。

鄭副主席倫杰報告：

除了火災意外險，天然災害算不算？只有火災意外險而已嗎？譬如地震、淹水造成的損失呢？

張課長志瑋答覆：

據我瞭解的話，是只針對火災的一些天然災害，像之前有一些漏水的部分有理賠過，其他部分地震就沒有。

鄭副主席倫杰報告：

地震沒有，颱風的話，淹水呢？

張課長志瑋答覆：

淹水的話，我們會儘量跟住戶向保險業者去申請可以求償的部分。

鄭副主席倫杰報告：

目前的話，火災保險天然災害相關的保險都還有持續嗎？

張課長志瑋答覆：

有，持續都有，就只有火災意外險部分。

鄭副主席倫杰報告：

天然災害包括的就是地震、颱風的風災，你說的火災保險就只有火險而已嘛？

張課長志瑋答覆：

對。

鄭副主席倫杰報告：

天然災害呢？譬如地震的災害、颱風淹水、房屋被風吹走，這些有沒有？

張課長志瑋答覆：

可能要看保單的內容，我目前聽到的資訊只有針對火災的部分。

鄭副主席倫杰報告：

我相信前兩年的颱風，下雨的情形滿嚴重的，多少也有受到災害。鄉公所對這方面的資訊有沒有掌握？

張課長志瑋答覆：

跟副座報告一下，目前的話，我知道的資訊，去年有針對淹水那些攤販，我們有去請求保險業者理賠，因為理賠金額都不高，所以有理賠成功。

鄭副主席倫杰報告：

所以說天然災害的保險也有嘛？既然有理賠，天然災害的保險也有，不是只有火災嘛？

張課長志瑋答覆：

是。

鄭副主席倫杰報告：

不是只有火險，理賠金額部分是我們保的不高嗎？保險金額保的不高嗎？

張課長志瑋答覆：

跟副座報告一下，應該說它耗損的面積不多，因為它只是一些布料有被漏水浸濕，只理賠那部分而已，所以保險業者也願意理賠。

鄭副主席倫杰報告：

好。

蔣主席憲忠報告：

蘇代表請發言。

蘇代表浚豐質詢：

謝謝。剛才副座在問的公有市場，那是天然災害，它不是只有火災的保險，怎麼說？在 112 年發生，游主秘做建設課長，巫永柱有申請，因為是公有市場的水，雨下得太大，排水被髒物阻塞，公所每年都有編預算在維護，結果只有清水溝，漏水的管路塞住了，結果雨水一來，所有的水流入其中一戶，他的東西都濕了，後來我有向建設課反映，我也有拿照片給建設課，我本身有去拍照，到最後有理賠嗎？有，有理賠 8 萬元，但也還好，我是估計差不多 20 萬元，但是保險公司說沒有辦法，他說最多理賠到 8 萬元。之後為什麼建設課跟巫永柱說：「我們現在出險了，可能以後不能再保了。」巫永柱說：「哪有人這樣？保險公司都穩賺不賠的！」他現在報出險之後，再來不保我們，到底是有沒有保險？

公有市場承租人每個都在懷疑，到底現在有保嗎？大家都不瞭解，我看預算書裡面就有，為什麼建設課沒有將這個訊息告訴承租人：「現在再來沒有了。」到底有沒有？剛才副主席在問，我藉這個機會再補充一下，你一直強調火災，不對，不是這樣，保險不是這樣，發生的時候應該是游主秘任職內，所以我請副主席請教現在的游主秘，到底現在有沒有保？有拒保嗎？還是改為只有火災而已，我不知道，所以我們要釐清楚；再來颱風季節，萬一現在的保險如建設課課長說的是火災意外險，那麼再來颱風到了，萬一又淹大水，造成承租人受損的時候，我們是不是有問題？這要釐清楚，以上補充。

鄭副主席倫杰報告：

這樣課長，蘇代表所講的，第一要確定的就是保險是不是持續有效？就像 PPT 所呈現的，市場公共安全及火災保險費用是不是持續有效？你要明確地查清楚然後回覆代表會，好嗎？還是你現在就可以回答？

張課長志瑋答覆：

我可能要查一下保單的細節內容再回覆。

蘇代表浚豐質詢：

你剛才回答一直強調火災，我不認同，預算書寫這麼清楚，你一直強調火災，你也幫幫忙，「等費用」，不然你不要寫「等費用」，你寫「履行火災險」就好，這樣我就認同；但是你寫「等費用」，是不是這樣？不然以後火災的話，「等費用」刪掉，我就沒話講。

鄭副主席倫杰報告：

課長，會後你查一下，提出正確的書面報告。我們保險範圍，第一就是保險項目，保費多少？

張課長志瑋答覆：

好。

鄭副主席倫杰報告：

會後提出書面報告給代表會，謝謝你。

蔣主席憲忠報告：

課長，你再準備書面資料就好。你再準備一份交給秘書，秘書再照這樣準備就可以，不用印這麼多張，印一份就好，謝謝。其他有沒有什麼異議、意見？還有意見嗎？建設課長，請你看一下我手上有兩份改善工程計畫書，你大約參閱一下，然後看一下金額，重點是等一下要質詢你的是金額。沒關係，先放在你那裡，等一下要還我。秀水村石筍排水溪心橋上游改善工程計畫書在 5 月 14 日送縣府的時候，它的規劃概算金額是不是 120 萬元？在 5 月 16 日公所修改之後，怎麼變成 92 萬 7,000 元？再來，另外一份，你自行參閱一下，金額也是有差異，你有沒有辦法做個說明？

張課長志瑋答覆：

跟貴會報告，這兩份計畫書的金額差異部分的話，最主要是因為我們新年度新的顧問公司，之前我剛上任的時候，我有跟他們講說因為我們鄉內有一些代表有建議路面不要鋪沒有多久就壞了，後來發現這情形是因為路基下方有一些可能路基比較軟弱，有建議他們要進行路基整理的部分。這個部分的話，因為他們沒有考慮到這筆，主要補助機關好像是水資處，所以它是防汛道路，應該只有補助面層部分；路基部分應該就由刨除料去做路基就好了。最主要這些事情我知道，所以當初我有把顧問公司找過來討論，也有建議他們整個大改，水資處也有反映這是防汛道路，不是一般道路，以上報告。

蔣主席憲忠報告：

重點是屬於我們建設課？

張課長志瑋答覆：

是。

蔣主席憲忠報告：

所以它的經費概算需求差距 27 萬元？

張課長志瑋答覆：

是，就是路基的部分，他有用非強度混凝土，水資處那邊建議就用刨除料去做路基分離，改善它的強度就好了。

蔣主席憲忠報告：

所以才會這樣，是不是？

張課長志瑋答覆：

對，主要差異是在這區塊。

蔣主席憲忠報告：

好，再來這部分沒有問題？各位有什麼異議嗎？好，還有所提的改善工程計畫書內容有檢附工程精算經費概算表，裡面有檢附嗎？我現在給你的那兩份資料？

張課長志瑋答覆：

報告，沒有，只是計畫書而已。

蔣主席憲忠報告：

那兩份給主秘一下。主秘，你以前是建設課課長嘛？照理說都要檢附工程經費概算表嘛？主秘，你以前是建設課長，你的專業性還有你的認真度，當時做得很好，所以問你，你應該知道，請直接答覆。

游秘書宗霖答覆：

跟貴會報告，一般這個工程計畫書後面會請顧問公司再做一個計畫的總表，裡面會有各個改善的主要工程項目，以及記錄相關的經費。

蔣主席憲忠報告：

我想知道的是你現在手上給你的這兩份有檢附工程經費概算嗎？有還是沒有？

游秘書宗霖答覆：

這邊是只有檢附一個計畫，但是一般都還會再有一張總表。

蔣主席憲忠報告：

所以就是沒有嘛？

游秘書宗霖答覆：

還會有一張總表。

蔣主席憲忠報告：

以前你擔任建設課課長的時候，有檢附嗎？

游秘書宗霖答覆：

這個還是要看縣府那邊的需求，我們跟縣府要補助經費的時候，會將工程計畫書以及改善的那張總表附給縣府機關。

蔣主席憲忠報告：

主秘，我是說之前有檢附嗎？以前如果在做這種計畫書的時候，有檢附嗎？好像有？

游秘書宗霖答覆：

可能主席這邊拿到的部分就是這一份計畫書，但是可能底下還有一部分…。

蔣主席憲忠報告：

不是，我現在要問你以前擔任建設課長的時候，有檢附嗎？我記得好像有？我跟你確認一下。

游秘書宗霖答覆：

應該是有。

蔣主席憲忠報告：

好。對啦，這是我想問的問題，為什麼現在會沒有？主秘？

游秘書宗霖答覆：

這個部分可能之後我們會再請顧問公司再將計畫的總表做個補充。

蔣主席憲忠報告：

這部分是建設課要做的相關業務，還是顧問公司要做的？

張課長志瑋答覆：

跟貴會報告，這部分的話，我會請顧問公司做計畫書跟預算書，所以應該是兩樣都有，應該只是承辦……。

蔣主席憲忠報告：

主秘，你的資料給我，請坐下。所以過去就有。這是建設課要做的還是顧問公司？

游秘書宗霖答覆：

顧問公司這邊製作。

蔣主席憲忠報告：

所以改天資料能夠附齊全嗎？

張課長志瑋答覆：

會照往例，一樣計畫書跟預算書一起呈核。

蔣主席憲忠報告：

就是沒問題嘛？

張課長志瑋答覆：

可以。

蔣主席憲忠報告：

好，沒問題，請坐下，謝謝。各位代表還有沒有什麼異議、意見？我請教主秘和建設課長，我有發現今年度反映建設地方路段、安排會勘，包括施作過程，都比以往效率還差，速度還慢，這是顧問公司的問題，

還是建設課的問題，還是主秘這邊的問題？主秘請回答。這部分在你回答之前，我補充一下，當時上一次會期的時候，休息時間就曾跟你聊天說過，結果還是一樣，所以現在我在會議上提出來講，請做個詳細回答。

游秘書宗霖答覆：

一般在相關的會勘或者是製作相關工程的預算部分，可能建設課這邊目前的人員其實還有可能之前也有商調，近期才商調過來的，還有一個已經有高考考上調走的，在人員異動比較頻繁的情況之下，可能在業務上面會稍有比較慢一些；不過在課長的部分其實還是都會親力親為，跟底下的課員一起儘快的把它做一個完成。在進度上面如果稍有比較緩慢的話，業務課室這邊以及我這邊都會再做一個檢討，以上。

蔣主席憲忠報告：

村長在反映也好，各位代表同仁在反映也好，這個速度事實都比以往還慢，導致後面施作品質與效率都已經速度慢很多了；不然，宗霖在你時任建設課長那時候，效率是非常好的，你是怎麼去跟廠商溝通的？還是為什麼效率會慢？還是你們人事管理方面？畢竟建設課長來接課長也沒有多久，你們再溝通一下，我們如果反映地方建設這方面可以效率好一點。

游秘書宗霖答覆：

謝謝。

蔣主席憲忠報告：

這方面沒問題吧？

游秘書宗霖答覆：

沒問題。

蔣主席憲忠報告：

好，請坐下，謝謝。各位代表有沒有什麼異議、意見？

林司儀美芬報告：

請主席致閉幕詞。

蔣主席憲忠報告：

此次公所提案已擱置再議，是因為違反合理審閱時間、違反送達時間，所以無論是公所團隊還是本會秘書應該確實配合議事流程、議事程序，此次會議期間，代表建議請公所團隊、相關單位積極改善配合政策。此次會議結束，閉會。

